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香港特區政府資助政策匯總

(生物科技產業相關)

項目負責人：陳小庄，嚴文君，陳思逸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項目經理

2026年08月31日

目錄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創新科技署



1.資助計劃：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 12

2.資助計劃：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13

3.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 14

4.資助計劃：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 15

5.資助計劃：公營機構試用計劃 16

6.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化支援計劃 19

7.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23

8.資助計劃：創科產業引導基金 24

9.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25

目錄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創新科技署



10. 資助計劃： 創科實習計劃 31

11. 資助計劃：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33

12. 資助計劃： 創科創投基金 34

13. 資助計劃： 一般支援計劃 37

14. 資助計劃： 產學研1+計劃 38

目錄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數碼港 | Cyberport

1.資助計劃： 人工智能資助計劃.....41

稅務局 | Inland Revenue Department

1.知識產權收入的稅務寬減： 專利盒機制.....82

目錄

香 港 生 物 醫 藥 創 新 協 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香港科技園公司



1.資助計劃： Ideation計劃.....44

2.資助計劃： 創科培育計劃（INCUBATION PROGRAMME）.....45

3.資助計劃： 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 (INCU-BIO).....46

4.資助計劃： 共同企業加速計劃.....47

5.資助計劃： 精英企業計劃.....48

6.資助計劃： 臨床轉化促成（CTC）計劃.....49

7.資助計劃： 醫療科技共創平台（MTCC）.....50

目錄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醫務衞生局 – 中醫藥發展基金

1. **資助計劃：** 企業支援計劃-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51
2. **資助計劃：** 企業支援計劃-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55
3. **資助計劃：** 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優化資助計劃.....58
4. **資助計劃：** 企業支援計劃-中成藥註冊支援計劃.....62
5. **資助計劃：** 企業支援計劃-改善倉庫管理、物流和服務資助計劃.....63
6. **資助計劃：** 企業支援計劃-粵港澳大灣區中成藥產業發展支援計劃.....65
7. **資助計劃：** 行業支援計劃-中醫藥行業培訓資助計劃及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66
8. **資助計劃：** 行業支援計劃-中醫藥應用調研及研究資助計劃.....67
9. **資助計劃：** 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配合中醫醫院發展需要的人才培訓項目、全港校園中醫藥文化教育、宣傳及推廣項目-編訂教學資源套、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研究項目.....68
10. **資助計劃：** 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77

目錄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醫務衞生局 – 研究基金秘書處

基金： 醫療衛生研究基金（HMRF）.....78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資助計劃： 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82

目錄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工業貿易署



1.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專項基金」）.....85

2.資助計劃： 工商機構支援基金（TSF）.....91

3.資助計劃：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EMF）.....95

勞工處



1.資助計劃：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97

2.資助計劃： 展翅青年就業計劃.....98

Contents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1. **資助機會：** 協作研究金.....100
2. **資助機會：** 歐盟與香港研究資助局研究合作計劃.....102
3. **資助機會：** 德國與香港合作研究計劃.....103
4. **資助機會：** 法國與香港合作研究計劃.....104
5. **資助機會：** 法國國家科研署與研資局合作研究計劃.....105
6. **資助機會：** 優配研究金.....106
7. **資助機會：** 傑出青年學者計劃.....107
8. **資助機會：** 主題研究計劃.....108
9. **資助機會：** 卓越學科領域計劃.....109
10. **資助機會：** 研究影響基金.....110
11. **資助機會：** 策略專題研究資助金.....111
12. **資助機會：**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研究資助局合作研究重點項目計劃.....112
13. **資助機會：**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研究資助局聯合科研資助基金.....113

Contents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香港科技大學

基金： 紅鳥創新基金（RIF）.....114

基金： 香港科技大學創業基金（E-Fund）.....115

基金： Technology Start-up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116

基金： 科研實踐基金.....117



香港大學

資助計劃： DeepTech100+.....118

資助計劃： SEED.....119

資助計劃： Tech-Up GBA Innovators Programme.....120

資助計劃： Technology Startup Support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121

Contents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香港城市大學

基金： HK Tech 300 種子基金.....122

基金： HK Tech 300 天使基金.....123

基金： Technology Start-up Support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124



香港中文大學

基金： Knowledge Transfer Impact Project Fund (KT-IPF).....125

基金： Knowledge Transfer Venture Impact Fund (KT-VIF).....126

基金： Pre-incubation Program (Pi).....127

基金： IdeaBooster Fund.....128

基金： 社會企業起動計劃.....129

基金： Technology Start-up Support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130

Contents

香 港 生 物 醫 藥 創 新 協 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香港理工大學



基金： Micro Fund (MF)..... 131

基金： PolyU Entrepreneurship Investment Fund..... 132

基金： 理大天使基金（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Angle Fund..... 133

基金： 創新創業博士後計劃..... 135

香港浸會大學



基金： 香港浸會大學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TSSSU)..... 136

基金： HKBU Inno Realisation Fund 137

資助計劃：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

計劃特點

1. 支援**平台**研發項目，**種子**項目和**合作**項目。
2. **平台項目**：以產業為本，並具商品化潛力的應用研發項目。
 - 最長項目期限：24個月。
 - 業界贊助：項目總成本最少10%。
 - 知識產權擁有權：主要申請機構。
3. **種子項目**：具探索性和前瞻性的項目。
 - 最高資助額：由研發中心進行的項目為港幣280萬元；而其他申請機構則為港幣140萬元。
 - 最長項目期限：18個月。
 - 業界贊助：非必要條件。
 - **知識產權擁有權**：主要申請機構。
4. **合作項目**：合作研發項目會獲得等額資助。
 - 最長項目期限：36個月。
 - 業界贊助：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知識產權擁有權： 投入項目總成本最少50%的業界夥伴申請機構。

申請資格

「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平台及種子）」：主要申請機構必須為 **研發中心** 或 **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

「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合作）」：主要申請機構必須為 **研發中心** 或 **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夥拍業界夥伴申請機構提出申請。業界夥伴申請機構可以是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於本港成立的公司；或已成立並有簽訂合約的法律行為能力的工業支援組織、工商協會或專業團體。

申請

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平台及種子）每年接受一次申請；研發中心項目全年接受申請。；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合作）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itsp/itsp-platform-seed/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計劃特點

- 支援具備內地與香港合作元素的**平台**及**合作**研發項目。
- 「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下有三個項目類別：
 - 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項目（與國家科學技術部（下稱「科技部」）共同徵集）；
 - 粵港聯合資助項目（與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共同徵集）；以及
 - 深港聯合資助項目（與深圳市科技創新局共同徵集）。
- 項目的研發工作必須在內地及香港均有進行。
- 最長項目期限：**24**個月。
- 業界贊助：項目總成本最少**10%**（**平台**項目）；項目總成本最少**50%**（**合作**項目）。
- 知識產權擁有權：主要申請機構（**平台**項目）；投入項目總成本最少**50%**的業界夥伴申請機構（**合作**項目）
- 創新科技署及科技部 / 廣東省科學技術廳 / 深圳市科技創新局會分別向香港和內地的申請機構提供資助，並會按照各自的規定監察項目進展。

申請資格

- **主要申請機構必須為研發中心或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
- **合作項目的業界夥伴申請機構**可以是根據《公司條例》（第 622 章）於本港成立的公司；或有簽訂合約的法律行為能力的工業支援組織、工商協會或專業團體。

申請

「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每年接受一次申請。**2025年的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項目的申請期為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10月13日。2025年的粵港聯合資助項目及深港聯合資助項目已於2025年8月22日截止申請。**所有申請必須由香港與內地的申請機構共同提出，並分別向創新科技署及科技部 / 廣東省科學技術廳 / 深圳市科技創新局提交。單方面提交的申請概不受理。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mhktcf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

計劃特點

1. 有關資助將以一元對一元的等額出資方式批出。
2. 每個獲批項目可獲最多1，000萬港元的資助。
3. 項目為期一般不超過24個月。
4. 獲款公司將擁有項目產生的知識產權。
5. 不設收回政府資助的規定。
6. 研發成果完成商品化後的利益分配規定並非強制性。

申請資格

1. 根據《公司條列》(第622章) 在香港成立;
2. 持有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 簽發有效的商業登記證;
3. 並非政府資助機構; 以及
4. 並非任何政府資助機構的附屬公司

申請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es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6; Email: ess@itc.gov.hk.

創新科技署 |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Commission

資助計劃：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

計劃特點

1. 由國際頂尖人才帶領並在香港進行有關前沿科技領域的基礎研究。
2. 以配對形式提供資助
 - 配對比例：
 - 薪酬支出項目：1（政府）： 1（申請機構及其他資金來源）
 - 非薪酬支出項目： 4（政府）：1（申請機構及其他資金來源）
3. 申請的研究設備須於18個月內開始運作，並持續運作不少於5年。
4. 知識產權：研究團隊 / 發明者可獲取知識產權的利益分配不少於七成（由研究團隊 / 發明者在項目期內研發所產生的知識產權）。

申請資格

1. 申請機構
- 申請機構須為教資會資助的大學
- 為促進跨院校以至跨界別合作，申請可由教資會資助大學、科研機構和其他單位共同提出，但主要申請機構必須為教資會資助大學。

2. 領軍人才
- 須為過去10年於海外的院校、公私營研究機構或私人企業的研究分支工作 3 年或以上的研究人員，且該人才的前一任職一般不得為全職受聘於香港或內地的該等機構。

申請

計劃於2026年7月28日至9月30日接受第二輪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ftrs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ftrss@itc.gov.hk

資助計劃：
為香港科技園公司及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的培育公司和畢業生租戶而設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

計劃特點

1. 每個試用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100萬港元。
2. 最長項目時間為12個月。
3. 一般而言，使用樣板／原型和進行試用僅限於公營機構，包括政府各決策局及部門、法定組織及／或接受香港政府資助的福利界非政府機構。
4. 項目應以促進開發目前市面仍未有售的新產品為目標，並應採用由申請公司自行開發的研發成果。

申請資格

- 申請公司須為香港科技園公司或數碼港的現有培育公司或畢業生租戶。
- 進行試用的研發成果，須由該培育公司或畢業生租戶開發，並須符合其業務計劃。

申請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facilitating-technology/psts/psts-spc/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43 5904; Email: pstsspc_app@itc.gov.hk.

資助計劃：為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而設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

計劃特點

1. 每個試用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100萬港元。
2. 最長項目時間為12個月。
3. 一般而言，使用樣板 / 原型和進行試用僅限於公營機構，包括政府各決策局及部門、法定組織及 / 或接受香港政府資助的福利界非政府機構。
4. 項目應以促進開發目前市面仍未有售的新產品為目標，並應採用由申請公司自行開發的研發成果。

申請資格

- 申請公司須為根據《公司條例》(第622 章)於香港註冊或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310 章)於香港登記並正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
- 有關的科技公司不可以是政府資助機構或政府資助機構的附屬公司。進行試用的研發成果須由有關的科技公司擁有及主要在香港開發，並須符合其業務計劃。

申請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facilitating-technology/psts/psts-tc/index.html

詢問: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公營機構試用計劃 (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

計劃特點

1. 最高資助額：原來研發項目實際開支的50%。
2. 最長項目期限：24個月。
3. 業界贊助：非必要條件。
4. 使用樣板 / 原型及進行試用的範圍僅限於公營機構，包括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公共機構、非牟利行業商會、慈善團體等。
5. 試用項目應有助開發現今市場尚未提供的新產品，並採用完成的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的研發成果。

申請資格

- 由研發中心及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完成的所有創新及科技基金研發項目，均合資格申請試用計劃的撥款資助。
- 申請機構必須是進行研發項目的研發中心 / 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或擁有項目成果知識產權的公司。

申請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facilitating-technology/psts/psts-itf/index.html

詢問: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化支援計劃

→ **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

計劃特點

1. 所申請的生產線整條或其大部分應符合「智能生產」準則。
2. 政府會以 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資助。
3. 資助上限：獲批項目總開支的三分之一或1,500萬港元，以較低者為準。每間公司於任何時間在計劃下可合共遞交/進行最多三個申請/項目，以獲取最多共4,500萬元的資助。
4. 資助範圍：在香港設立新生產線直接相關的費用。
5. 項目期限：一般在24 個月內。

申請資格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成立的公司均合資格申請。

申請

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ew-industrialisation-support-scheme/nif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nifs-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化支援計劃

→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 1/2

計劃特點

1. 最高資助額: 每間企業每個財政年度最多25萬港元
2. 資助模式: 發還款項（企業可選擇預先發放獲批培訓資助額的50%）。
3. 每一名僱員每一個財政年度可獲批准**一個**課程的資助。
4. 本地及非本地的課程均獲支持。
5. 支持兩個類型的培訓課程：**公開課程** - 即接受公眾申請的課程，登記課程的申請由培訓機構提交。**專門設計的課程** - 即為特定公司設計的課程，有關的課程建議應作為培訓資助申請的一部分並由申請公司一併提交。

申請資格

申請登記公開課程的培訓機構須具有兩年或以上開辦科技培訓的相關經驗。

申請本計劃培訓資助的企業必須符合以下要求：

1. 按《商業登記條例》 (第310章) 在香港登記；及
2. 是非政府及非受資助機構。

被推薦的僱員必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並具有與該培訓課程的高端科技相關的所須背景 / 經驗。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ew-industrialisation-support-scheme/nittp/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907 6661；Email: nittp@vtc.edu.hk

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化支援計劃

→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 2/2

申請

本計劃將實施以下新安排，自2025年8月1日起生效 –

- 本計劃將以1：1的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原為2：1）
- 每間公司每一個財政年度的資助上限為二十五萬港元（原為五十萬元），以開課日期計算
- 每一名僱員每一個財政年度可獲批准一個課程的資助

新資助配對比例不適用於2025年8月1日前提交的課程登記（包括公開及專門設計課程，本地及非本地課程），無論相關培訓資助申請的提交日期為何。此外，在2025年8月1日之前提交預先發放的部分培訓資助（如適用）亦不受影響。

有關每個財政年度的資助上限及每名學員每個財政年度的課程上限之新安排，將適用於所有在2025年8月1日或之後提交的培訓資助申請及課程登記申請（包括公開及專門設計課程，本地及非本地課程）。為免生疑，以下機構及人士在2025-2026財政年度將不獲額外的培訓資助：

- 於2025年4月1日至7月31日期間已獲批250,000元或以上培訓資助的公司；及
- 於2025年4月1日至7月31日期間已獲批任何培訓的學員。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職業訓練局負責管理計劃及擔任秘書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ew-industrialisation-support-scheme/nittp/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907 6661；Email: nittp@vtc.edu.hk

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化支援計劃

→ 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

計劃特點

1. 配對資助：政府會以1（政府）：2（企業）的配對形式提供資助。
2. 資助金額：每家企業最多可獲25萬港元或核准項目總成本三分之一的資金，以較低者為準。每名申請者最多只可獲批一個項目。
3. 資助範圍：計劃支持採用智能製造技術升級製造業務或生產線的項目。資助款項可用於支付諮詢及制定策略的顧問服務、設備採購及安裝，以及培訓服務等費用。
4. 項目期限：一般在12 個月內。

申請資格

申請企業必須符合以下要求–

(a)(i) 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在香港登記；或

(a)(ii)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

(b) 並非本港上市公司，亦非政府資助機構或任何政府資助機構的附屬公司；及

(c) 在香港從事製造業務或營運一條或多條生產線至少一年，且該等製造業務或生產線與申請項目相關。

申請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ew-industrialisation-support-scheme/manufacturing-plu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計劃特點

1. **配對資助：**政府會以1（政府）：2（企業）的配對形式提供資助。
2. **資助準則及金額：**就每個申請項目而言，總項目成本最少為1.5億元，企業須投入不少於1億元資金，而政府的資助額上限為獲批項目總開支的三分之一或2億元，以較低者為準。每家企業可提交多於一份申請，而在「加速計劃」下每家企業最多可獲得港幣2億元資助。
3. **資助範圍：**「加速計劃」資助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直接相關的費用，以及運作智能生產設施有必要的專門設施及相關必要輔助設備。創新科技署有絕對酌情權，可視乎個別情況資助一些與設置專門設施及相關必要輔助設備有直接關連且屬必要的裝修及建設費用（而非只是一般建築工程）。
4. **項目期限：**一般在36 個月內。

申請資格

1.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
2.並非政府資助機構或政府資助機構的附屬公司；
3.承諾在核准資助範圍內投入不少於1億元資金，按3個指定技術範疇（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即就每個申請項目而言，總項目成本最少為1.5億元，企業須投入不少於1億元資金）；及
4.上述(3.)的智能生產設施須涵蓋高端先進技術。

申請

「加速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ia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nias@itc.gov.hk.

資助計劃：創科產業引導基金

計劃特點

「創科產業引導基金」投資於五個主題板塊，包括：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機械人；半導體與智能設備；數字化與升級轉型；及未來與可持續發展。

1. 政府將會甄選合資格的專業基金經理在每個主題板塊下各設一至數個子基金。每個獲甄選的基金經理將負責設立一個子基金，該子基金必須為根據《有限合夥基金條例》（第637章）成立的有限合夥基金。
2. 每個子基金的目標基金規模至少為20億港元。所有主題板塊下的子基金的整體目標規模至少為400億港元。
3. 政府將作為最後一位有限合夥人向子基金投入資金。
4. 政府在每個子基金投入的資金以10億港元為上限，並且不會超過該子基金規模的25%。
5. 政府投入的總額以100億港元為上限。
6. 每個子基金的投資要求：
 - 100%的基金總規模須投資於與香港創科產業及新型工業產業，以及其產業鏈關聯的企業；
 - 至少50%的基金總規模須投資於本港企業，或將會來香港運作的非香港企業。有關非香港企業須在香港設立創科 / 新型工業產業及產業鏈相關關鍵環節並有實質運作，例如總部、區域總部、研發中心、創新中心、先進製造基地等，而不可以只從事傳統金融、貿易、管理等業務；及
 - 至少25%的基金總規模須由子基金的投資對象在投資期內投放在香港設立及營運生產及製造基地，涵蓋有關創科或新型工業化產業的中試生產線、測試工序等。
7. 策略投資人：
 - 為引領市場資金投入，政府會做好「搭台」的角色，希望吸引一定數量的策略投資人，每個策略投資人出資不少於30億港元，以有限合夥人的身分，與政府一起投資到主題板塊下的各個子基金。
 - 有興趣成為「創科產業引導基金」策略投資人的機構可向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下的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提交查詢（電郵：enquiry@itib.gov.hk）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itif/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863 0957; Email: itif-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 **適用於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項目的機構 / 公司**

計劃特點

1. 每個基金項目一般可同時聘用最多四名研究人才。
2. 每名研究人才的聘用期一般最長為36個月。
3. 每名持有學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薪酬最高津貼額為20,000港元；持有碩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3,000港元；至於持有博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則為35,000港元。
4. 為計劃下持有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提供額外每月$10,000的生活津貼。最長為期36個月。

申請資格

申請機構 / 公司

所有進行基金資助研發項目的機構 / 公司。

研究人才

1.須合法獲准在香港工作; 以及

2.須持有由本地大學頒授、或由本地大學與非本地大學聯合頒授或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頒授的學士、碩士或博士學位。獲頒授的學位須為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相關的學科。

申請

「創新及科技基金研究人才庫」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research-talent-hub-for-itf-projects-rth-itf-/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 **適用於香港科技園公司及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的培育公司和創科租戶**

計劃特點

1. 每間申請公司可同時聘用最多四名研究人才。
2. 每名研究人才在「研究人才庫」下的聘用期一般最長為36個月。
3. 每名持有學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0,000港元；持有碩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3,000港元；至於持有博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則為35,000港元。
4. 以博士學位參與「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研究人才庫」的研究人才，會獲提供額外每月10,000港元的生活津貼。

申請

「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研究人才庫」全年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申請公司

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的培育公司和從事創科工作的租戶。

研究人才

1. 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或獲准在「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研究人才庫」聘用期內在香港合法工作的人士；以及
2. 須持有由本地大學頒授、或由本地大學與非本地大學聯合頒授、或由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頒授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相關學科的學士學位(包括銜接學士學位)、碩士學位或博士學位。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research-talent-hub-for-spc-projects-rth-spc-/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 適用於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 • 1/2

申請資格

申請公司

1. 正在或擬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
2. 在提交申請時在香港有實質業務運作；
3. 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於香港登記或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於香港成立； 以及
4. 非政府資助機構或政府資助機構的附屬公司。

研究人才

1. 須在「科技公司研究人才庫」聘用期內，合法獲准在香港工作；
2. 須持有由本地大學頒授、或由本地大學與非本地大學聯合頒授或由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頒授的學士、碩士或博士學位。獲頒授的學位須為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相關的學科。

研發活動

就「科技公司研究人才庫」而言，研發活動指：

1. 為拓展知識而進行的自然科學或應用科學方面的活動；
2. 在有機會取得新的科學或技術上的知識及理解的情況下進行的原創性及經規劃的調查；或
3. 在任何新的(或經相當程度的改進的)物料、裝置、產品、程序、系統或服務的商業生產或運用前，將研究所得或其他知識，應用於為生產或引進該等物料、裝置、產品、程序、系統或服務而作的方案或設計。

一般而言，尋求達至科學或科技進展的項目即屬研發活動。在透過解決科學或科技上的不確定之處，而達至科學或科技的進展方面，任何並非直接作出貢獻的活動，均不屬於研發活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research-talent-hub-for-technology-companies-condu/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rthtc-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 適用於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 • 2/2

計劃特點

1. 每間申請公司可同時聘用**最多4名**研究人才。
2. 每名研究人才在「研究人才庫」下的聘用期一般最長為36個月。
3. 每名持有學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0,000港元；持有碩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3,000港元；至於持有博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則為35,000港元。
4. 以博士學位參與「科技公司研究人才庫」的研究人才，會獲提供額外每月10,000港元的生活津貼。

申請

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research-talent-hub-for-technology-companies-condu/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rthtc-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 適用於獲「新型工業加速計劃」資助的公司 • 1/2

計劃特點

1. 每名研究人才在「研究人才庫」下的聘用期一般最長為36個月。
2. 每間申請公司可同時聘用最多四名研究人才，每名持有學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0,000港元；持有碩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23,000港元；至於持有博士學位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則為35,000港元。具博士學位的該等研究人才，會獲提供額外每月10,000港元的生活津貼。
3. 申請公司亦可以1 （政府）： 1 （公司）的配對形式額外聘用36 名研究人才，政府最多支付上述每月津貼上限的一半。 申請公司更可使用以下最多10個名額聘用技術人員以設立或營運智能生產設施，每月最高薪酬津貼額為10,000港元。

「加速計劃」項目的獲批總開支	以配對形式聘用的研究人才／技術人員的人數
由1.5億港元至不多於2億港元	10 (其中最多10名為技術人員)
由2億港元至不多於3億港元	18 (其中最多10名為技術人員)
3億港元或以上	36 (其中最多10名為技術人員)

申請

「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研究人才庫」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research-talent-hub-for-nia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655 5678; Email: nias@itc.gov.hk

資助計劃：研究人才庫

→ 適用於獲「新型工業加速計劃」資助的公司 • 2/2

申請資格

申請公司

在「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下獲批項目的公司。

研究人才

1. 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或獲准在「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研究人才庫」聘用期內在香港合法工作的人士；以及
2. 須持有由本地大學頒授，或由本地大學與非本地大學聯合頒授，或由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頒授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相關學科的學士學位（包括銜接學士學位）、碩士學位或博士學位。

技術人員

1. 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或獲准在「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研究人才庫」聘用期內在香港合法工作的人士；以及
2. 須持有相關範疇（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的高級文憑 / 高級證書（香港資歷架構第四級）或以上學歷，或獲認可的工程或科技學科的同等學歷，並具備最少四年在相關智能生產設施的工作經驗。不符合上述的學歷要求，但在特定範疇上具備良好技術資格、經證明的專業能力及 / 或有關經驗和成就的技術人員，可按個別情況予以考慮，惟必須提供充分理據及相關證明文件。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research-talent-hub-for-nia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655 5678; Email: nias@itc.gov.hk

支持措施：創科實習計劃　1/2

申請資格

- **參與機構：**本地指定大學，包括其於大灣區設立的分校，政府資助的研發中心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均合資格參與「計劃」。全部參與機構及其聯絡方式，表列於有關網頁的「查詢」部分。各參與機構可因應本身的情況，訂定補充規定和作出具體安排。
- **學生：**「計劃」接受主修由參與大學開辦的全日制合資格STEM相關課程的本地和非本地本科生及研究生參加。非本地生只可在香港參加實習工作，並須符合由入境事務處發出的簽證／進入許可的逗留條件。經由研發中心或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安排的實習接受在本地及非本地大學（包括本地指定大學在大灣區設立的分校）主修全日制合資格STEM課程的本科生及研究生參加。獲「計劃」資助的實習學生不能同時領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的其他實習津貼。
- **僱主：**「計劃」歡迎所有公司／機構因應各大學的安排，提供與創科相關的實習職位，以及聘用合資格的實習學生受惠於「計劃」。如有需要，大學可能會要求參與「計劃」的僱主提供相關資料，文件及證明，包括用作支持實習職位與創科相關和符合實習意義。參與「計劃」的僱主應為實習學生提供適切的指導。 大學或會在實習期間到實習學生的工作地點進行探訪，以確認學生的實習體驗與創科相關，且具意義。參與「計劃」的僱主可因應其內部政策、業界標準或市場水平，在「計劃」的津貼以外，向實習學生發放酬金。公司／機構不能因聘用「計劃」的實習學生而獲取香港特區政府的其他資助。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support-measures/stem-internship-scheme/index.html

查詢：請瀏覽以上網站。

支持措施：創科實習計劃　2/2

計劃特點

- **實習職位**：實習職位可以是新設或屬公司 / 機構現有內部實習計劃的職位，惟須符合以下規定：
 1. 屬本地或非本地的全職職位，為期不少於連續28曆日；以及
 2. 提供與創科相關而有實質意義的工作（經由指定大學安排的實習，須經有關大學審批）。

 「計劃」採用比較寬鬆的創科定義，凡實習職位的實際工作包含創科元素（例如與科技有關的知識產權工作、數碼市場推廣及用於製造業的數據分析等），即視為與創科相關。實習期內參與「計劃」的僱主、研發中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可在「計劃」的津貼以外，發放酬金，並因應其內部政策、業界標準或市場水平，全權釐定酬金的水平，惟不得影響實習學生在「計劃」下獲得的津貼額。
- **津貼及資助**：實習學生將按照各參與機構的安排獲得津貼。由2026年4月1日起，「計劃」下每名實習學生的津貼額為每月港幣11,790元（1），津貼期上限由各參與機構釐定，惟每學年不得超過90天。創新科技署會以發還款項方式向參與機構發放資助。

申請

每所參與機構負責執行「計劃」，並訂明各自的申請程序及安排。有意參加的學生可聯絡有關參與機構。

參與大學可參考以往實習學生的回饋及僱主提供的資料，決定個別公司 / 機構提供的實習職位是否與創科相關和符合實習意義，並為每間公司 / 機構聘用的參與「計劃」的實習學生設定限額，以豐富學生體驗。有意參加的僱主可聯絡有關大學。

註（1）：就計算「計劃」的津貼而言，每月有30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support-measures/stem-internship-scheme/index.html

查詢：請瀏覽以上網站。

支持措施：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計劃特點

1. 在2026-27年度，六所大學（即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大學）每所每年可獲上限為1,280萬港元的資助（「原有計劃」及「延伸計劃」各640萬港元）；每間初創企業在「原有計劃」及「延伸計劃」下，可分別得到為期不超過三年的資助，每年上限為150萬港元。
2. 資助範圍包括成立和營運科技初創企業的必須開支項目（例如家具及設備、法律和會計服務、租用所需的合適處所、人手等）、研發開支、宣傳活動及其研發成果、產品或服務的市場推廣工作。
3. 資助會在每個政府財政年度結束後，以發還款項方式向大學發放計劃撥款。然而個別大學可因應需要向創新科技署申請提早發放不多於25%的獲批資助額。
4. 知識產權由獲批的初創企業及／或相關大學擁有。

申請資格

符合以下條件的科技初創企業均合資格提出申請：

1.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截止申請日期成立不超過兩年（適用於「原有計劃」的申請者）或七年（適用於「延伸計劃」的申請者）的公司；
2. 成立科技初創企業的團隊可由有關大學的以下人士自由組合而成：
 a) 本科生、研究生或校友；以及／或
 b) 以顧問身分就技術知識及研發方向提供意見的教授或其他教職員；及
3. 在指定投資配對期內獲得的私人投資不少於向計劃申請的資助額（只適用於「延伸計劃」的申請者）。

申請

詳情請參閱下方鏈接並前往自身所屬大學的的知識轉移處／技術轉移處／創業發展中心提交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簡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support-measures/tsssu/index.html

查詢: 請瀏覽以上網站。

資助計劃：創科創投基金 • 1/3

目標

政府於2017年成立20億港元「創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更多風險投資（風投）基金共同投資於本地創新及科技（創科）初創企業。行政長官於2024年《施政報告》公布優化「創科創投基金」，調撥15億港元與業界以配對形式成立聯合基金，投資策略性產業的初創企業。

參考資料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創科創投基金」的詳情，請參閱：

「創科創投基金」的常見問題（只提供英文版本）

創科創投基金的背景資料（FCR(2016-17)67-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文件）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start-ups/itvf/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863 0956; Email: itvf-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創科創投基金 • 2/3

→ 「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 - 基金經理模式特點

基金經理模式特點

獲甄選的基金經理將負責按《有限合夥基金條例》（第637章）成立有限合夥基金。

投資於三個策略性產業的初創企業，包括：

1. 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
2. 生命健康科技；及
3. 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

政府會作為基金的其中一個有限責任合夥人，根據基金經理從業界籌集獲得的資金，以每3港元的資金將獲得政府出資1港元，而政府對每個基金的出資由1.5億港元到2.5億港元。

投資要求：

- 就每個基金經理而言：
 - 100%的資金須投資於與香港創科生態圈相關的企業；
 - 至少50%的資金須投資於香港企業或在香港設有創科相關的機構的非香港企業；
- 就每個投資對象而言：
 - 基金須確保投資對象同意將基金投資金額的至少50%用於其在香港的營運，例如僱用人才、採購商品和服務等。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start-ups/itvf/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863 0956; Email: itvf-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創科創投基金 • 3/3

→ 「創科創投基金」 – 共同投資模式特點

共同投資模式特點

1. 「創科創投基金」會透過名為「創科創投基金公司」的專責公司，與獲選為共同投資夥伴的風投基金，共同投資於合資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投資對象）。
2. 合資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須符合以下資格 -
 - 該企業或其全資擁有的香港公司是根據《公司條例》在過去七年內成立，而其辦事處之一（總部或區域辦事處）或主要業務運作或主要管理層或領導團隊位於香港；
 - 該企業或其附屬公司（如有）從事創科業務，可涵蓋在香港進行的研究及發展或生產鏈的任何部分；以及
 - 該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如有）的僱員總人數（包括在香港、內地及海外的辦事處）少於250人。
3. 以合資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為共同投資目標。
4. 以約1（「創科創投基金」）：2（共同投資夥伴）的配對比例進行共同投資。
5. 「創科創投基金公司」的投資配對上限:
 - 就同一共同投資夥伴所作的共同投資總額上限為四億港元；
 - 就同一投資對象所作的投資總額上限為5,000萬港元；以及
 - 向每個投資對象所作的每項投資金額不得超過 (i)該投資對象所索投資總額的40%，或(ii)3,000萬港元，以金額較低者為準
6. 「創科創投基金」會是被動投資者，應共同投資夥伴的邀請直接共同投資於合資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
7. 收到共同投資夥伴的共同投資建議後，「創科創投基金」秘書處將根據評審框架作出評估並諮詢督導委員會的意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start-ups/itvf/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863 0956; Email: itvf-enquiry@itc.gov.hk.

資助計劃：一般支援計劃

計劃特點

1. 支援非研發項目。
2. 贊助：項目總成本最少10%。 重辦申請的贊助比例須更高。詳情請參閱「一般支援計劃申請表格填寫指南」 **(1)** 。
3. 項目包括會議、展覽會、研討會、工作坊、推廣活動、科普活動、提升產業水平和推動其發展的活動或項目等。
4. 特定商業機構的產品 / 服務的推廣項目一般不會獲得資助。

註（1）：

申請資格

提出申請者必須是本港機構（例如非牟利的工商協會、公營機構、慈善機構、本地大學、本地公司等）。

申請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本輪申請截止日期為2026年6月30日，相關申請一般會在2026年10月至2027年1月進行評審。 請參閱下表以了解相關的截止日期及評審期。

截止日期	一般評審期
2月底	6月至9月
6月底	10月至1月
10月底	翌年的2月至5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fostering-culture/gsp/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enquiry@itf.gov.hk.

資助計劃：產學研 1+計劃

計劃特點

1. **資助上限：**每項目為1億港元。
2. **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科研成果轉化落地）；第二階段（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
大學團隊可因應其科研成果轉化的程度，由第一階段或第二階段開始參加計劃。
3. **配對比例：**
第一階段：最高2（政府）：1（業界及大學）
第二階段：1（政府）：1（業界）
4. **最長項目期限：**
申請大學須於約5年內分兩階段完成其項目 –
第一階段在大約3年內；及第二階段為項目餘下時間 。
如由第二階段開始參加計劃，其項目須於3年內完成 。
5. **業界贊助：**必要條件
6. **知識產權：**大學團隊 / 發明者可獲取知識產權的利益分配不少於七成（由團隊 / 發明者在項目期內研發所產生的知識產權）。

申請資格

申請機構須為**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大學：

- 香港城市大學
- 香港浸會大學
- 嶺南大學
- 香港中文大學
- 香港教育大學
- 香港理工大學
- 香港科技大學
- 香港大學

申請

計劃每12個月邀請合資格大學提交申請一次。申請期通常設於每年的9月或10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f.gov.hk/tc/raiseplus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raiseplus@itc.gov.hk.

資助計劃：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

計劃特點

1. 最高資助金額：每家申請企業只可有一個獲批項目，獲批資助總額上限為3,000萬港元。
2. 配對資助：政府會以1（政府）：2（申請企業）的配對比例提供資助。
3. 資助範圍：涵蓋成立和營運創科加速器的必要開支。
4. 項目期限：最多三年。

申請

計劃已於2026年4月30日截止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申請企業必須符合以下資格：

1.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或第622章所定義的《前身條例》（即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企業；
2. 該企業或其創辦人或機構至少具有5年在海內外支援科技初創企業發展的經驗，例如為創科企業提供加速服務；
3. 須在香港設立實體營運基地，並在不遲於提交申請表格起計的12個月內開始營運和提供加速服務；以及
4. 香港的營運基地須聘請最少3名全職員工負責「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並為初創企業提供增值服務，例如場地設施、研發支援、導師指導、領域專家諮詢和商業網絡等。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itf.gov.hk/t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start-ups/pitas/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pitas@itc.gov.hk

研發開支額外稅務扣減 - 指定本地研究機構

計劃特點

為鼓勵更多企業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行政長官於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為企業進行「合資格研發活動」的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

企業就「合資格研發活動」支付給「指定本地研究機構」 **(註一)** 的款項和企業的「合資格開支」的總額的首200萬元，可獲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200%扣減；額外扣稅金額不設上限。

註一：「指定本地研究機構」
作為額外稅務扣減的其中一項措施，創新科技署署長已獲授權為稅務扣減的目的，指定位於本港的大學或學院或其他「本地機構」（指任何位於香港的機構、協會、組織或法團）為「指定本地研究機構」。

企業委託「指定本地研究機構」進行「合資格研發活動」，可就所支付的款項申請額外稅務扣減。

如「本地機構」在企業付款後的六個月內獲批准成為「指定本地研究機構」，企業亦可就該等付款，申請額外稅務扣減。

申請資格

以下本地機構可以申請成為「指定本地研究機構」：

- 位於香港的大學或學院；或
- 在香港承辦「合資格研發活動」的其他「本地機構」 **(註二)**，包括：
 1. 按《公司條例》（第622章）（或根據《公司條例》第2(1)條所界定的《舊有公司條例》）於香港成立的法團。
 2. 在香港以外地方成立，但根據《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並且在香港設有「營業地點」的法團。
 3. 按其他相關法例成立的本港法定機構。

註二： 「本地機構」指任何位於香港的機構、協會、組織或法團。

申請

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tc.gov.hk/ch/fund_app/dlri/index.html

查詢: Tel: (852) 3543 5904; Email: DLRI-enquiry@itc.gov.hk

人工智能資助計劃

計劃特點

為支援香港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 2024-25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 30 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包括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數碼港超算中心算力，以便有效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使用，並在科學研究中取得更多突破。

申請

全年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 本地院校
 - 包括八所受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院校及根據《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註冊的自資本地學位頒授院校等。
- 研發機構
 - 包括香港各公營研發中心1、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研發中心、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等。
- 政府決策局及部門
- 人工智能初創企業
 - 須符合以下資格 –
 - 根據《公司條例》在過去七年內成立，而其辦事處之一（總部或區域辦事處）或主要業務運作或主要管理層或領導團隊位於香港；
 - 從事人工智能項目，如人工智能模型開發、微調、應用已開發的模型和模型推理；以及
 - 僱員總人數（包括在香港、內地及海外的辦事 處）少於 250 人。
 - 包括數碼港及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培育公司和畢業生、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及產學研1+計劃下的初創企業等。
- 重點企業
 - 對香港具戰略重要性的本地企業，包括《創新及科技藍圖》所提出的策略產業或國家「 十四 五 」 規劃提出的前沿技術領域所列行業，如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和數據科學、金融科技、先進製造和新能源技術行業等，而該行業的項目可以為香港的研發和人工智能創新做出貢獻。 對於那些非本地企業，應承諾在香港開展業務並聘用一定數量的專業人才，以推動本地人工智 能生態系統的發展，或符合委員會和政府所同意的其他符合條件。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aisc.cyberport.hk/aiss/zh-hk

查詢: Email: aiss_enquiry@cyberport.hk

知識產權收入的稅務寬減 — 專利盒機制

專利盒機制（「機制」）

對知識型經濟體的企業而言，知識產權是一項重要的資本。鼓勵工業及研發界別和創意產業創造和使用知識產權，可刺激和促進知識產權貿易的發展。知識產權研發和貿易活動頻繁，可促進更多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例如企業在收購基礎技術或知識產權後進行產品或服務研發，繼而就該等新開發的技術或發明取得專利保護，再自行或授權他人將該等專利商品化，為有關產品或服務的升級增值創造商機。知識產權貿易活動暢旺，亦會創造更多機會，讓相關專業服務（包括知識產權法律、估值、管理、諮詢及代理服務）進一步蓬勃發展。

許多稅務管轄區採用了如「專利盒」機制的稅務優惠，以鼓勵工業及研發界別、創意產業和知識產權使用者從事更多知識產權貿易活動。在香港，《2024年稅務（修訂）（知識產權收入的稅務寬減）條例》（「《修訂條例》」）在2024年7月5日刊憲成法例，以就某些從具資格知識產權收入所得的應評稅利潤，給予利得稅寬減。

申請

全年接受申請

機制下的稅務寬減

符合機制下指定的要求的納稅人，可享有稅務寬減，以使其從具資格知識產權收入**（註一）**所得的應評稅利潤的特惠部分，可按特惠稅率5%課繳利得稅（「稅務寬減」）。

註一：具資格知識產權收入

「具資格知識產權收入」指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或多於一項描述的收入 —

- 就以下事項而得自具資格知識產權的收入 —
 (a)（不論在香港或在香港以外地方）展示或使用該知識產權，或（不論在香港或在香港以外地方）展示或使用該知識產權的權利；或
 (b)傳授或承諾傳授與（不論在香港或在香港以外地方）使用該知識產權有直接或間接關連的知識；
- 得自出售具資格知識產權的收入；
- 內含知識產權收入，即是如出售產品或服務的價格，包含可歸因於某具資格知識產權的款額 – 在該項出售所得的收入中，按公正合理的基準，可歸因於該產權的價值的部分；及
- 就具資格知識產權所得的保險、損害賠償或補償的款額。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rd.gov.hk/chi/tax/bus_patentbox.htm#election_mechanism

查詢： Tel: 187 8088 ； Email: taxinfo@ird.gov.hk

知識產權收入的稅務寬減 — 專利盒機制

申請資格

納稅人須符合以下要求方可享有稅務寬減：

- 納稅人是具資格人士（**註二**）；
- 納稅人從某具資格知識產權獲（**註三**）取具資格知識產權收入；及
- 就該具資格知識產權作出選擇（**註四**）。

註二：具資格人士

「具資格人士」指有權從某具資格知識產權獲取具資格知識產權收入的人。

除了具資格知識產權的擁有人，具資格人士亦包括有權從該知識產權獲取收入的人。舉例來說，某特許持有人從某具資格知識產權的擁有人取得特許使用權後，轉授有關特許予另一人使用該具資格知識產權以獲取轉授特許收入，該特許持有人符合「具資格人士」的涵義。倘若該特許持有人就該具資格知識產權招致具資格研發開支，以及符合機制下的其他條件，該特許持有人亦可享有稅務寬減。

註四：選擇機制（基本要點）

具資格人士可透過選擇機制，就具資格知識產權作出稅務寬減的選擇。選擇機制的主要特點如下：

- 選擇必須以書面方式作出；
- 選擇一經作出，將會適用於作出選擇的課稅年度及其後的所有課稅年度（即無須按年作出選擇）；及
- 選擇作出後，不可撤回。

註三：具資格知識產權

根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採用的關聯法，只有源自具資格知識產權的收入才可享有機制下按關聯比例計算的稅務優惠待遇。根據關聯法，可享有稅務優惠待遇的具資格知識產權只涵蓋專利，以及其他在功能上等同專利的知識產權資產，而該等知識產權資產須受法律保障，並須通過類似的審批和註冊程序。

香港採取了比較寬鬆的做法，以提升機制的競爭力，例如具資格知識產權包括在香港或香港以外地方提交的專利和植物品種權利申請，以及獲授予的專利和植物品種權利。

根據《稅務條例》附表17FD第1(1)條，「具資格知識產權」是指研發活動所產生的任何以下的知識產權 —

- 具資格專利；
- 具資格植物品種權利；
- 根據《版權條例》（第528章）（「《第 528 章》」）存在於軟件中的版權，或根據香港以外任何地方的法律而存在於軟件中的版權。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ird.gov.hk/chi/tax/bus_patentbox.htm#election_mechanism

查詢： Tel: 187 8088 ； Email: taxinfo@ird.gov.hk



資助計劃： Ideation計劃

資助內容

1. 資金援助: 高達100,000港元的種子資金
2. 指導: 培育經理助你展開創業旅程
3. 培訓: 內容包括市場驗證，商業計劃，募投表述等
4. 設施: 享用共用工作空間
5. 協助進入香港科技園生態圈：為創科培育計畫申請提供支援

申請資格

1. 具備創新想法，配有商業計劃和科研團隊，及
2. 個人：需年滿18歲，並持有香港身份證，或
3. 公司：在接受申請開始日之前，在香港註冊不超過兩年的有限公司，或
4. 團隊：申請團隊必須在通過審評後兩星期內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申請截止

申請時間：IDEATION計劃於每年1月、5月、9月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ideation

資助計劃： 創科培育計劃（INCUBATION PROGRAMME）

資助內容

培育管理：
- 指定培育經理助你展開創業旅程。

技術支援：
- 香港科技園為您提供世界一流的設備、軟件、實驗室設施以及專業的工程師和專家團隊。
- 與富士通、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和羅德與施瓦茨等業界領袖強勢聯手，滿足您的科研需要。
- 把握源源不斷的許可和合資機會；利用圖書館服務，加速技術發展。

商業支持：
- 通過配對活動，結識行內具有經驗的導師，結交戰略合作夥伴，發掘潛在投資者。
- 透過增值服務平台提供的專業訓練及服務，以及人才支援，進一步推動業務發展。
- 通過參與展覽會、產品發布會、記者會和傳媒訪問，增加在市場的曝光機會。

資金支援：
- 獲取高達HK$1,290,000的資金援助，作為研發和業務發展經費。

申請資格

- 符合本培育計劃的基本申請資格（MAC），掃描下方二維碼（1）參閱詳情（只有英文版）
- 擁有顛覆性的應用程序、創新的商業模式、改變生活的產品和解決方案
- 已通過MVP或原型的市場驗證
- 在資訊和通信技術（ICT）、電子、綠色技術或精密工程的研發領域

註（1）：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incubation/incubation-programme

資助計劃： 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 (INCU-BIO)

資助內容

辦公空間

- 我們為您提供富有現代氣息的共享實驗室和辦公空間，價格從優，由培育公司專享。

技術支援

- 利用世界一流的設備、軟件、實驗室設施和專業的科研支援團隊，打造耳目一新的創新方案。
- 與生物醫藥科技領域的業界領袖無縫銜接，帶動科研發展。

商業輔助

- 通過香港科技園的配對活動，尋找導師，結交戰略合作夥伴，發掘潛在投資者。
- 通過輔導，撰寫完美無缺的商業計劃，做充足的投資前準備，把握融資機會。
- 擴大涉獵範圍，通過參與展覽、產品發布會、新聞發布會、媒體訪談、商務研討會和產品展示會，拓寬眼界。

資金援助

- 獲得高達6百萬港元的資金援助，包括4百萬港元財政補貼、預先資助和2百萬港元現金津貼，以貼補監管工作開支，比如臨床試驗項目等等。

申請資格

可掃描右側二維碼查詢「**申請指引**」：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HKBMIA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incubation/incu-bio



資助計劃：共同企業加速計劃

資助內容

資金支持
- 為具備成熟商業化能力的科技企業提供最高達港幣1,560萬元的股權投資，資金將根據企業發展階段按里程碑節點支付。

全球拓展支持
- 通過我們每年舉辦的全球大會為企業提供海外軟著陸支持。US Booster和China Booster等項目培育入選企業拓展國際市場。

合作夥伴支持
- 借助有限合夥人在製造、產業戰略指導、技術聯合開發和市場准入等領域的專業資源加速企業成長。

商業對接支持
- 通過我們專門的合作夥伴團隊，與各行業供應商、客戶及戰略合作夥伴建立聯繫，促進企業業務發展。

投資人對接支持
- 專屬投資對接團隊幫助企業接觸全球投資人網絡，包括頂尖的風險投資機構和產業基金。

創始人賦能支持
- 我們的賦能培訓團隊為創始人提供業務成長戰略和投資路演等方面的培訓。

申請資格

共同企業加速計劃適合你的企業嗎?
- 貴公司是否位於香港，或願意遷至香港?
- 貴公司目前是否為香港科技園租戶？或願意在入選後入駐，並確保至少 50% 在園團隊專注研發?
- 貴公司是否專注於生成式 AI、智能互聯系統或可持續發展等前沿科技領域?
- 貴公司是否在技術研發、收入增長、市場拓展或融資進程方面取得顯著突破?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co-acceleration



香港科技園公司 | Hong Kong Science & Technology Parks Corporation

資助計劃：精英企業計劃

資助內容

資金支援
- 獲取高達2,150萬港元資金支援，推動您的業務增長。

融資支援
- 發掘潛在投資者，令資金來源更多元。
- 提供籌備融資、執行交易結構及跟投資者洽談上的指導。
- 為您的公司籌備首次公開募股/ 併購。

業務發展支援
- 提供產品採納支援，協助你衝出亞洲及國際。
- 提供本地及國際商業夥伴配對。
- 通過參與展覽會、產品發布會、記者會和傳媒訪問，增加在市場的曝光機會。

專業服務支援
- 可享用由專業工程師及專家團隊支援的超卓設備、軟件和實驗室設施。

配套支援
- 提供公司成長方面的全套支援。通過風險管理、產權策略、合規和運營領域的專業服務，為企業的成功奠下堅定基礎。

申請資格

我們協助具高發展潛力的公司進一步開拓業務，最終成爲獨角獸。精英企業計劃歡迎以下公司：

- 目標擴展至香港以外地區並成為下一個獨角獸；
- 收入顯著增長及具創富能力
- 擁有可觀業務發展及研發計劃
- **在香港或境外成立至少2年，或在香港或境外成立至少2年公司的子公司**
- 在全球擁有不少於30名員工
- **承諾與香港科技園簽訂三年租約**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elite

資助計劃：臨床轉化促成（CTC）計劃

財政支援

醫療法規事務資助計劃（1）
為臨床前/非臨床活動資助 50% 的開支：
- 藥品，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400 萬元
- 體外診斷/醫療器械
 - 第3類醫療器材，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250 萬元
 - 新型醫療器材 De novo，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100 萬元
 - 第2類醫療器材，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50 萬元

臨床試驗資助計劃（1）
為藥品、體外診斷和醫療器材的臨床試驗資助 50% 的開支：
- 藥品
 - 一期臨床試驗，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800 萬元
 - 二期臨床試驗，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1000 萬元
 - 三期臨床試驗，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1200 萬元（必須把香港納入為試驗地點之一）
- 以註冊為目的所進行的體外診斷/醫療器械臨床試驗，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800 萬元

申請資格

CTC 計劃具有嚴格的遴選機制，申請人須具備以下條件：
- 已成為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夥伴企業（租戶）（2）
- 已租用香港科技園公司物業，並至少有三名全職員工在物業內工作
- 整個項目獲資助期間，您必須維持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租戶身份
- 項目統籌人員及項目成員須為租戶公司之全職僱員

註（1）：獲資助的管線項目將受收益分成條款約束
註（2）：仍未成為香港科技園公司租戶之企業，申請資助前應先申請成為租戶。（租賃協議一般為期三年）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life-and-health-technology/clinical-translational-catalyst

資助計劃：醫療科技共創平台（MTCC）

資助內容

成就可能 - 「醫療科技共創平台」資助計劃
- 獲得高達200萬港元資助，促進醫療科技研發項目的轉化
- 僅限香港科學園現有租戶申請

增進知識 - 生物醫學科技普及推廣計劃
- 提高香港科學園園區公司及其產品或服務的知名度和關注度
- 推動醫藥科技產業的發展及採納
- 知識轉移

加速發展 - 技術配對和集成
- 與目標市場建立聯繫，直接獲得最終用戶對產品的反饋
- 透過將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找到最有效的B2B策略

HKSTP Portal
- 促進資訊交流，找出最佳解決方案
- 舉辦商業配對活動，滿足個性化需求
- 促進合作，共同發揮影響力
- 與創新者合作

申請資格

- 主要申請人和聯合申請人必須屬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現有夥伴企業(租戶)（1），在資助期內必須維持其香港科學園租戶的身份；
- 主要申請人和聯合申請人不能同屬有關連的附屬機構（包括但不限於 1. 互為子母公司；2. 屬同一集團）；
- 項目的研發工作（2）必須在香港科技園公司所租出或許可的處所進行。

註（1）：仍未成為香港科技園公司租戶之企業，申請資助前應先申請為租戶。
註（2）：遞交申請表時，主要申請人和聯合申請人須展示實際有效的計劃內容，驗證技術有效性並提供初步驗證數據供評審委員會參考。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hkstp.org/zh-hk/programmes/institute-for-translational-research/medtech-co-create-open-innovation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 1/4

(A1-1, A1-2, A1-3計劃)

申請資格

1.香港居民；及

2. (i)中醫師—持有有效的執業證明書的中醫師及根據《中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549 章）下的註冊或表列的中醫師；或

(ii)中藥從業員—領有根據《中醫藥條例》所發出的中藥材零售、中藥材批發、中成藥批發、中成藥製造業務牌照的中藥商的從業員或中醫診所之人員，並從事中藥相關工作及具備相關背景 / 經驗；或在中藥相關團體 / 機構（如中醫藥教育、科研 / 檢測機構等）從事中藥相關工作及具備相關背景 / 經驗的人員。申請者須提供上述相關證明文件，例如經僱主蓋印及簽署的工作證明、薪金證明書等。如有需要，申請者亦可提供有關團體的會員證明或推薦信作為證明文件之一。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1-a1-2-a1-3/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 2/4

(A1-1課程 資歷架構認可培訓課程)

資助原則

資助比例
- 資歷架構級別5或以下的課程（例如學士或以下）課程：90%
- 資歷架構級別6或以上的課程（例如碩士或以上）課程：60%

資助上限
- 港幣60,000元

中醫課程
- 符合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組訂定的註冊中醫進修中醫藥學（CME）要求
- A1-1課程需為香港資歷架構級別4或以上的課程（例如高級文憑以上）

中藥課程
- 由“中藥進修課程提供機構”舉辦
- 課程主要內容符合“中藥從業員進修範圍”
- A1-1課程須為香港資歷架構級別2或以上的課程（例如證書或以上）

開立個人資助帳戶
- 申請者無須在申請資助前開立個人資助帳戶
- （最遲可以在課程完結之後的第十二個公曆月的最後一日或之前遞交包括資格證明及申請發放資助所需證明等文件，一併處理開立資助帳戶、資格審核、資助申請及發放資助的程序）

申請截止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現正接受申請，申請者全年均可遞交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1-a1-2-a1-3/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 3/4

(A1-2課程 包含評估的培訓課程)

資助原則

資助比例
- 90%

資助上限
- 港幣25,000元（每課程上限為港幣5,000元）

中醫課程
- 符合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組訂定的註冊中醫進修中醫藥學（CME）要求
- A1-2課程須具“合適的評估方法”

中藥課程
- 由“中藥進修課程提供機構”舉辦
- 課程主要內容符合“中藥從業員進修範圍”
- A1-2課程須具“合適的評估方法”

開立個人資助帳戶
- 申請者無須在申請資助前開立個人資助帳戶
- （最遲可以在課程完結之後的第十二個公曆月的最後一日或之前遞交包括資格證明及申請發放資助所需證明等文件，一併處理開立資助帳戶、資格審核、資助申請及發放資助的程序）

申請截止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現正接受申請，申請者全年均可遞交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1-a1-2-a1-3/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 4/4

(A1-3課程 一般進修課程)

資助原則

資助比例：90%

資助上限

- 港幣2,000元（申請者只需在課程完結後的第三十六個公曆月的最後一日或之前提出資助申請。不設每年報銷資助的最低金額限制。申請者原則上每年只可以提交一次報銷資助申請）

中醫課程

- 符合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組訂定的註冊中醫進修中醫藥學（CME）要求

中藥課程

- 由“中藥進修課程提供機構”舉辦
- 課程主要內容符合“中藥從業員進修範圍”

開立個人資助帳戶

- 申請者無須在申請資助前開立個人資助帳戶
- （最遲可以在課程完結之後的第三十六個公曆月的最後一日或之前遞交包括資格證明及申請發放資助所需證明等文件，一併處理開立資助帳戶、資格審核、資助申請及發放資助的程序）
- A1-3課程報讀者於成功開立個人資格帳戶後原則上獲批最高資助額為港幣2,000元，可自行修讀A1-3下的課程而無須預先進行課程登記。

申請截止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現正接受申請，申請者全年均可遞交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1-a1-2-a1-3/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 • 1/3

(A1-4計劃)

資助金額

- 屬業務 / 法團經營的每間中醫執業處所在本計劃下最多可獲共2萬5千港元資助總金額。
- 屬非牟利機構 （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 ）營運的每間中醫執業處所在本計劃下最多可獲共5萬港元資助總金額。
- 若所購置的設備或改善項目為「中藥貯存及相關設備」及符合「能提升中醫診所配發中藥材的質量」之資助原則，有關合資格項目最高可獲實際費用的80%資助。而其他的合資格項目的最高可獲資助金額為實際費用的一半資助（即50%）。
- 請注意：只有在資助協議的訂明協定期限內與獲資助項目直接有關的開支，才可獲得資助。

計劃簡介

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A1-4計劃）為申請機構提供財政支援以改善中醫診所的設施，包括優化中醫病歷系統、提升中醫臨床操作的安全性、提升中醫臨床操作的衞生、提升中醫診所防控傳染病的能力、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中醫服務（包括系統化及現代化等提升中醫服務質素的方法）及提升中醫診所配發中藥材的質量。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4/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 • 2/3

(A1-4計劃)

申請資格

本計劃的資助對象為提供中醫診療服務的處所（下稱「中醫執業處所」），符合以下條件的機構均可提出申請：

中醫執業處所：

1. 指提供中醫診療服務的地方，須為一個固定營業地址，並 i.載於商業登記證 / 分行登記證上；或 ii.由非牟利機構（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所確認提供（原則上每個營業地址在本計劃下只能用於一個申請。一般情況下，如執行機構就同一營業地址收到重複申請，將只接受就該地址遞交的首次合資格申請）；
2. 該處所內須要設有適合於中醫師診症的專用房間或間隔；
3. 最少有一位中醫師在該處所內執業，並提供有關證明（例如該處所的中醫師診症時間表）。中醫師須持有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中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549章）所發出的有效註冊中醫執業證明書或表列中醫通知書；
4. 同時從事中藥材零售或中藥材批發及 / 或同時提供其他醫護 / 醫療專業服務的中醫執業處所，亦可以申請本計劃的資助。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4/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 • 3/3

(A1-4計劃)

申請機構：

1. 申請必須由 i.商業登記證上的業務 / 法團或 ii.非牟利機構（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提出，即：

 i. 領有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商業登記條例》（香港法例第310章）所發出的有效商業登記證並經營中醫執業處所的業務 / 法團（不限經營模式）；或

 ii. 於香港註冊、成立或設立並營運中醫執業處所的非牟利機構（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

2. 申請機構可一次 / 分批為屬下不同的中醫執業處所遞交申請。不論遞交申請次數，同一業務 / 法團或非牟利機構（包括大學或教育機構）於本計劃下最多可為共10個中醫執業處所（下稱「關連中醫執業處所」）獲得資助。就計算10個關連中醫執業處所的基本原則，同一業務 / 法團屬下以商業登記證號碼前8個數字相同為準，非牟利機構（包括大學或教育機構）則以申請機構認證方式計算。

3. 如申請成功獲批，資助款額將發放予與獲資助機構名稱相同的銀行戶口。所有關連中醫執業處所在本計劃下的資助款額皆發放予獲資助機構的銀行戶口。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1-4/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優化資助計劃 •1/4

(A2計劃)

申請資格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領有根據《中醫藥條例》(第549章)所發出的中成藥製造商牌照不論是否持有《製造商證明書》(即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中成藥GMP)證書)的製造商，均可提出申請。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2/

資助計劃：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優化資助計劃 •2/4

(A2-1計劃 – 中成藥GMP基本評估資助計劃)

項目範圍

涵蓋範圍

- 就進行符合中成藥GMP認證之基本評估提供顧問服務

計劃要求

- 所聘請顧問必須為執行機構預先批准的合資格中成藥GMP認證顧問服務提供者

資助比例：90%

資助上限：$30,000港元

項目完成時間：2個月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2/

資助計劃：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優化資助計劃 •3/4

(A2-2計劃 - 中成藥GMP顧問服務資助計劃)

項目範圍

涵蓋範圍

- 就符合中成藥GMP認證之差距分析提供顧問服務（A2-2(i)計劃)
- 就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SOP提供顧問服務（A2-2(ii)計劃）
- 就符合中成藥GMP之申請提案提供顧問服務（A2-2(iii)計劃）

計劃要求

- 所聘請顧問必須為執行機構預先批准的合資格顧問服務提供者

資助比例：50%

資助上限

- A2-2(i)計劃：$100,000港元
- A2-2(ii)計劃：$150,000港元
- A2-2(iii)計劃：$200,000港元

項目完成時間

- A2-2(i)計劃：3個月
- A2-2(ii)計劃：12個月
- A2-2(iii)計劃：6個月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2/

資助計劃：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優化資助計劃 •4/4

(A2-3計劃 - 中成藥GMP設備資助計劃)

項目範圍

涵蓋範圍

- 資助中成藥製造商添置符合中成藥GMP認證所需之設備

計劃要求

- 申請機構須提交執行機構預先批准的合資格顧問服務提供者的顧問報告，以確定硬件為中成藥質量提升所需的設備，而建議之設備必須為「合資格中成藥GMP硬件設備清單」中的硬件類別

資助比例：50%

資助上限：$600,000港元

項目完成時間：12個月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2/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中成藥註冊支援計劃

(A3計劃)

資助原則

- 每個合資格廠商最多可為其所擁有/持有的10項中成藥產品申請資助。
- 每項中成藥產品可獲最多20,000港元資助，以聘請顧問就HKC註冊提供意見或/及進行註冊所需之化驗。
- 每間中成藥製造商或中成藥批發商最多可獲資助總額為200,000港元。
- 此計劃以1:1配對方式資助，即每個項目的資助額為合資格顧問或/及化驗服務費用的50%。

申請資格

- 領有按《中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549章）獲得中成藥製造商或中成藥批發商牌照的持有人。
- 本計劃的資助涵蓋已獲過渡性註冊(HKP)、擬作中成藥註冊新申請、已取得收件編號(RN#####) 並接納為中成藥註冊新申請及已獲有條件批准HKC但須於註冊續期時補交文件的中成藥產品。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3/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改善倉庫管理、物流和服務資助計劃 • 1/2

(A4計劃)

資助金額

- 每間合資格的獲資助機構就每個關連處所在本計劃下最多可獲共 10萬港元的資助總金額，而每間申請機構於本計劃下最多可就其屬下共10個關連處所獲得資助。
- 若所購置的設備或改善項目屬「中藥材貯存相關設備」（A4-A）並符合「能提升處理、貯存和運送中藥材時的安全性 / 品質」（即下文「審批準則」(e)(i)項）之資助原則，有關合資格項目最高可獲資助金額為實際費用的80%資助，而其他的合資格項目的最高可獲資助金額為實際費用的一半資助（即50%）。
- 請注意：只有在資助協議的訂明協定期限內與獲資助項目直接有關的開支，才可獲得資助。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申請截止日期：2026年9月30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4/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改善倉庫管理、物流和服務資助計劃 • 2/2

(A4計劃)

申請資格

本計劃的資助對象為經營合資格中藥材批發、中藥材零售或中成藥製造的業務 / 法團或非牟利機構：

1. 領有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中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549章）所發出的有效中藥材批發商、中藥材零售商及 / 或中成藥製造商牌照的持有人，並同時—
2. 領有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商業登記條例》（香港法例第310章）的有效商業登記證的業務 / 法團（不限經營模式）；或
3. 於香港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
4. 申請機構可一次 / 分批為屬下的合資格業務（即中藥材批發、中藥材零售及 / 或中成藥製造）的倉庫地址（即牌照上列載的「公司地址」或「製造廠地址」）遞交申請。不論業務擁有數目或申請遞交次數，同一申請機構於本計劃下最多可就其屬下共10個倉庫地址（下稱「關連處所」）獲得資助。就計算10個關連處所的基本原則，同一業務 / 法團屬下以商業登記證號碼首8位數字相同為準，非牟利機構則以申請機構認證方式計算。
5. 如申請成功獲批，資助款額將發放予與獲資助機構名稱相同的銀行戶口。所有關連處所在本計劃下的資助款額皆發放予獲資助機構的銀行戶口。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4/

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粵港澳大灣區中成藥產業發展支援計劃

(A5計劃)

資助金額

1. 本計劃**以實報實銷形式**提供有上限的配對資助，每個中成藥產品的最高可獲資助金額為內地有關單位收取的藥品上市註冊申請費用的**60%**；
2. 每個中成藥產品可獲批的資助金額**上限設定為30萬港元。**
3. **每個申請機構可遞交多於一次申請**，每份申請可包含多於一個的中成藥產品（而每個合資格中成藥產品累積可獲的總資助金額上限維持不變）。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下一輪申請截止日期: 2026年8月31日。

申請資格

符合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關於簡化在港澳已上市傳統外用中成藥註冊審批的公告》要求所指的香港企業，有關企業須符合以下要求：

a) 持有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中醫藥條例》（第549章）獲發「中成藥註冊證明書」（HKC）或「確認中成藥過渡性註冊通知書」（HKP）並在香港使用達 5 年以上的合資格中成藥產品；
b) 就(a.)項所述合資格中成藥產品已自行向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有關香港傳統外用中成藥上市註冊申請並獲有關單位受理；獲受理的中成藥上市註冊申請必須以香港註冊中成藥資格提出；及
c) 就(b.)項所述的中成藥上市註冊申請，已按有關單位要求成功繳付所需的註冊申請費用（不論有關中成藥產品最終能否成功在內地註冊上市）。

有關資格要求，將因應內地有關單位頒布的最新措施所界定及相關更新之定義作準。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esp/a5/

資助計劃：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行業培訓資助計劃(B1-1計劃) 及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計劃)

資助金額

- 中醫藥行業培訓資助計劃 (B1-1計劃) 最高資助額為$2,750,000港元；
-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 (B1-2計劃) 最高資助額為$2,000,000港元。 而優先考慮主題類別中的「促進中醫藥推廣、國際化和現代化的大型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5,000,000港元。

申請資格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包括但不限於中醫藥相關的專業團體、學會或商會等組織、本地大學及教育機構)均可提出申請。已成功申請其他政府資助的項目將不予考慮。

申請截止

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下一輪的「中醫藥行業培訓資助計劃（B1-1計劃）及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計劃）」的申請之截止日期為2026年06月01日。

註*： 優先考慮主題類別「促進中醫藥推廣、國際化和現代化的大型項目」的申請項目中，非本地的參展機構或演講嘉賓必須至少佔總參展機構或演講嘉賓數目的15%，並且來自至少5個國家或地區，有關參展機構或演講嘉賓須親身到香港出席活動（線上或錄製視頻參與不計算在內）。國家及地區的統計方式以聯合國官方網頁的「標準國家或地區代碼」列表為準。

HKBMIA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isp/b1-1b1-2/

資助計劃：行業支援計劃-中醫藥應用調研及研究資助計劃

(B2計劃)

資助金額

中醫藥應用調研及研究資助計劃 (B2計劃) **最高資助額為$2,000,000港元。**

申請截止

「中醫藥應用調研及研究資助計劃（B2計劃）」的申請之截止日期為2026年06月01日。自2024年12月20日截止申請的批次以後，B2計劃將改為每半年一次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 (包括但不限於中醫藥相關的專業團體、商會或學會等組織、本地大學及教育機構)均可提出申請。
- 已成功申請其他政府資助的項目將不予考慮。

HKBMIA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isp/b2/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1/9

配合中醫醫院發展需要的人才培訓項目（C1計劃）、
全港校園中醫藥文化教育、宣傳及推廣項目（C2計劃）— 編訂教學資源套、
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研究項目（C3計劃）
中醫藥教育與跨專業培訓相關研究項目（C4計劃）

計劃簡介

資助就有利中醫藥整體發展的策略性重點主題委託機構進行大型培訓、宣傳和研究項目。

C1計劃：為配合香港中醫醫院於 2025年年底分階段投入服務，開展符合本地中醫住院服務需要的培訓項目，加強中醫藥臨床及醫務管理人才隊伍（包括中醫師及各相關醫療專業人員）的建設。六個人才培訓項目將於2025年年中起陸續開展。

C2計劃：旨在加強學生對中醫藥文化和知識的認識，進一步推廣及應用中醫藥，促進中醫藥文化的傳承；項目要求建立及製作多元化、可靈活及持續運用的中醫藥教學資源。編訂及開發中學及小學中醫藥教學資源套項目將於2025年年中起分階段開展。

C3計劃：旨在促進中西藥相互作用領域的研究和國際合作，以配合落實《行政長官2024年施政報告》提出探索應用大數據、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的國際研究合作及發掘更多具臨床意義的證據，推動中醫藥國際化的政策措施。

C4計劃： 旨在配合香港《中醫藥發展藍圖》（《藍圖》）中有關中醫藥專業發展及人才培養的政策措施，以委託方式邀請合適機構開展特定研究項目，落實《藍圖》及中醫藥發展相關政策。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2/9

配合中醫醫院發展需要的人才培訓項目（C1計劃） · 1/2

申請資格

-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 (包括但不限於中醫藥相關的專業團體、商會或學會等組織、本地大學及教育機構)均可提出申請。
- 已成功申請其他政府資助的項目將不予考慮。

資助金額

- **C1a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400萬元**;
- **C1b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400萬元**;
- **C1c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350萬元**;
- **C1d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350萬元**;
- **C1e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350萬元**;
- **C1f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600萬元。**

計劃簡介

配合中醫醫院發展需要的人才培訓項目（C1計劃）主要為配合香港首間中醫醫院發展，開展符合本地中醫住院服務需要的培訓項目，加強中醫藥臨床及醫務管理人才隊伍（包括中醫師及各相關醫療專業人員）的建設。現階段C1計劃下的培訓主題包括：

- 主題一：中醫與護理專業的臨床協作（C1a項目）；
- 主題二：中醫與各個專職醫療的臨床協作（C1b項目）；
- 主題三：中醫醫療行政及醫院管理（C1c項目）；
- 主題四：個人及機構的醫療法律責任（C1d項目）；
- 主題五：醫療風險管理及病人安全（C1e項目）；及
- 主題六：中醫護理培訓課程（C1f項目）。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1/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3/9

配合中醫醫院發展需要的人才培訓項目（C1計劃）· 2/2

發放資助安排

(a) 資助金額將按照項目執行情況及完成的里程碑分階段發放予獲委託機構。

(b) 項目發放資助款項的安排如下：

- 首期撥款（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40%）將會在獲委託機構簽署資助協議並成功開立項目帳戶4後發放；
- 第二期撥款（最高可達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30%）將會在獲委託機構提交第一期課程的檢討報告，並完成第二期課程的優化設計後發放；及
- 終期撥款（確實資助金額的餘額，將會根據終期審核帳目中經過審核的實際項目成本、收入以及撥款餘額等因素進行調整）在獲委託機構完成所有獲委託項目的成果和績效指標，及總結報告和終期財務報告（包括終期審核帳目）獲得執行機構接納，並獲基金諮詢委員會批准後發放

(c) 申請機構可按需要申請「行政支援撥款」，「行政支援撥款」建議資助上限為獲委託項目開支或實際項目開支（未計及行政支援撥款之前，以較低者為準）的10%。「行政支援撥款」的最終發放金額將根據項目的實際開支作出調整，而項目的最高可獲資助上限不變。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1/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4/9

全港校園中醫藥文化教育、宣傳及推廣項目（C2計劃）— 編訂教學資源套 · 1/2

計劃簡介

「全港校園中醫藥文化教育、宣傳及推廣項目」（C2計劃）—編訂教學資源套（下稱「本計劃」）旨在加強學生對中醫藥文化和知識的認識，及促進中醫藥文化的傳承和發展。項目要求建立及製作多元化、可靈活及持續運用的中醫藥教學資源。

申請截止

計劃中以幼稚園為目標對象群組的組別項目已於2026年1月5日截止申請。

以中學生及小學生為目標對象群組的組別項目已於2024年8月16日截止申請，相關獲委託機構已相繼開展籌備工作。

申請資格

-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 (包括但不限於中醫藥相關的專業團體、商會或學會等組織、本地大學及教育機構)均可提出申請。
- 已成功申請其他政府資助的項目將不予考慮。

完成項目時間

申請資助項目原則上應在**簽署資助協議後的24個月內**完成。如項目不能夠在24個月內完成，申請機構須提供充分理據，並得到委員會的同意。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2/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5/9

全港校園中醫藥文化教育、宣傳及推廣項目（C2計劃）— 編訂教學資源套 · 2/2

資助金額及發放資助安排

1. 每個獲委託項目最多可獲基金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800萬元**。
2. 資助金額將按照項目執行情況及完成的項目執行里程碑，分階段發放予獲委託機構，具體發放資助款項的安排如下：
 - 首期撥款（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50%）將會在獲委託機構簽署資助協議並成功開立項目帳戶（指須在《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 章）註冊的持牌銀行以其名義開立及保存獨立帶利息的銀行帳戶）後發放；
 - 第二期撥款（最高可達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的25%）將會在執行機構接納獲委託機構提交的教學資源套（包括學習材料、家庭學習工具、教師手冊及使用指南）後，並獲得委員會批准後發放；及
 - 終期撥款（確實資助金額的餘額，將會根據終期審核帳目中經過審核的實際項目成本、收入以及撥款餘額等因素進行調整）在獲委託機構完成所有獲委託項目的成果和績效指標（包括「試行」及優化，製作最終版本及分發至目標群組學校），及總結報告和終期財務報告（包括終期審核帳目）獲得執行機構接納，並獲委員會批准後發放。
3. 申請機構可按需要申請「行政支援撥款」，「行政支援撥款」建議資助上限為獲委託項目開支或實際項目開支（未計及行政支援撥款之前，以較低者為準）的10%。「行政支援撥款」的最終發放金額將根據項目的實際開支作出調整，而項目的最高可獲資助上限不變。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2/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6/9

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研究項目（C3計劃） · 1/2

申請資格

-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包括但不限於中醫藥相關的專業團體、商會或學會等組織、本地大學及教育機構）均可提出申請。
- 已成功申請其他政府資助的項目將不予考慮。

申請截止

「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研究項目（C3計劃）」-「中西醫電子醫療紀錄藥物流行病學研究項目（C3a項目）」及「開發中西藥相互作用臨床指南編制方法的研究項目（C3b項目）」 的申請之截止日期為2025年6月15日。

計劃簡介

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研究項目（C3計劃）旨在促進中西藥相互作用領域的研究和國際合作，以配合落實《行政長官2024年施政報告》提出探索應用大數據、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的國際研究合作及發掘更多具臨床意義的證據，推動中醫藥國際化的政策措施。現階段C3計劃下的研究主題包括：

- 主題一：中西醫電子醫療紀錄藥物流行病學研究項目 （C3a項目）；及
- 主題二：開發中西藥相互作用臨床指南編制方法的研究項目 （C3b項目）。

資助金額

- **C3a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400 萬元。**
- **C3b項目**下每一個獲委託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預設為**港幣400 萬元。**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3/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7/9

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研究項目（C3計劃） · 2/2

發放資助安排

1. 資助金額將按照項目執行情況及完成的里程碑分階段發放予獲委託機構。
2. 項目發放資助款項的一般安排如下：
 - 首期撥款（最高可達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或預計資助金的40%）將會在獲委託機構簽署資助協議並成功開立項目帳戶後（指須在《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155 章）註冊的持牌銀行以其名義開立及保存獨立帶利息的銀行帳戶）發放；
 - 第二期撥款（最高可達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或預計資助金的30%）將於執行機構接納獲委託機構所提交中期報告和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中期審核帳目），並獲基金諮詢委員會批准後發放；及
 - 終期撥款（確實資助金額的餘額，將會根據終期審核帳目中經過審核的實際項目成本、收入以及撥款餘額等因素進行調整）在獲委託機構完成所有獲委託項目的成果和績效指標，及總結報告和終期財務報告（包括終期審核帳目）獲得執行機構接納，並獲基金諮詢委員會批准後發放。
3. 申請機構可按需要申請「行政支援撥款」，「行政支援撥款」建議資助上限為獲委託項目開支或實際項目開支（未計及行政支援撥款之前，以較低者為準）的10%。「行政支援撥款」的最終發放金額將根據項目的實際開支作出調整，而項目的最高可獲資助上限不變。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3/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8/9

中醫藥教育與跨專業培訓相關研究項目（C4計劃） ·1/2

申請資格

-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非牟利機構** (包括但不限於中醫藥相關的專業團體、商會或學會等組織、本地大學及教育機構)均可提出申請。
- 已成功申請其他政府資助的項目將不予考慮。

項目執行時間

獲委託項目須在**2026年4月至2028年3月期間（為期2年內）**完成。一般而言，須遵從C4a項目執行時間表。如申請機構對C4a項目執行時間表有任何修訂建議，可於申請表格內自行建議修訂及 / 或訂明其他可量化的里程碑。任何上述修訂皆須在申請表格提出充分和合理的原因以供執行機構 / 工作小組 / 基金諮詢委員會 / 政府考慮。獲委託機構或須按批核條件或按計劃進度出席會議匯報項目進度。

計劃簡介

- 「中醫藥教育與跨專業培訓相關研究項目」（C4計劃）旨在配合香港《中醫藥發展藍圖》（《藍圖》）中有關中醫藥專業發展及人才培養的政策措施，以委託方式邀請合適機構開展特定研究項目，落實《藍圖》及中醫藥發展相關政策。
- 「香港中醫師核心能力標準研究項目」（C4a項目）為C4計劃下首個研究項目，對應《藍圖》目標3「引領中醫專業發展」以及行動3.1「提升中醫專業能力標準，推行以能力為本的中醫教育」，資助行業進行研究，以構建符合本地需求的中醫師核心能力標準，為中醫專業教育、人才培養及專業發展提供堅實基礎。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c/c4/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策略性主題委託項目資助計劃 • 9/9

中醫藥教育與跨專業培訓相關研究項目（C4計劃） ·2/2

資助金額及發放資助安排

- **C4a項目**的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450萬元。**資助金額將按照項目執行情況及完成的里程碑分階段發放予獲委託機構。
- **C4a項目**發放資助款項的安排如下：

a. 首期撥款（最高可達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或預計資助金的40%）將會在獲委託機構簽署資助協議並成功開立項目帳戶1後發放；

b. 第二期撥款（最高可達預計總核准資助金額或預計資助金的30%）將於執行機構接納獲委託機構所提交中期報告和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中期審核帳目），並獲基金諮詢委員會批准後發放；及

c. 終期撥款（確實資助金額的餘額，將會根據終期審核帳目中經過審核的實際項目成本、收入以及撥款餘額等因素進行調整）在獲委託機構完成所有獲委託項目的成果和績效指標，及總結報告和終期財務報告（包括終期審核帳目）獲得執行機構接納，並獲基金諮詢委員會批准後發放。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醫務衞生局合辦的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

「香港中醫藥人才短期培訓項目」（短期培訓項目）、
「香港中醫藥人才中期培訓項目」（中期培訓項目）

項目簡介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致力推動中醫藥全方位及高質量發展。其中，高水平的中醫藥人才培養和儲備對香港中醫醫院及香港的中醫藥發展至關重要。為此，醫務衞生局中醫藥處正積極推展中醫藥專業人才培訓相關工作。

在國家的大力支持下，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香港醫務衞生局自2023年起已成功合辦四期「香港中醫藥人才短期培訓項目」（短期培訓項目）及兩期「香港中醫藥人才中期培訓項目」（中期培訓項目），成果豐碩。

在過往項目的成功基礎上，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香港醫務衞生局將在2026年推展第五期短期培訓項目及第三期中期培訓項目，以在不同範疇持續培養和儲備高水平的中醫藥人才。

HKBMIA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mdevfund.hk/tc/support-programme/osp/talent/

基金：醫療衞生研究基金（HMRF）• 1/4

使命

醫療衞生研究基金(基金)旨在透過資助本地醫療衞生的研究，建立科研能力，以及鼓勵、促進和支援醫療衞生研究，藉着獲取並應用從本地醫療衞生研究中所掌握到具實證的科研知識，協助制訂醫療政策、改善市民的健康、加強醫療系統、改進醫療實務、提升醫療護理水平及質素，以及使臨牀醫療服務更臻卓越。基金亦以實證為本的促進健康項目提供撥款資助，透過提高公眾的健康意識，改變不良的健康行為，以及締造健康生活環境，鼓勵市民選擇和維持健康的生活方式。

範圍

基金誠邀下述醫療衞生研究範疇的申請：

- 公共衞生、人類健康及醫護服務（例如基層護理、非傳染病及中醫藥）；
- 傳染病的預防、治療及控制;
- 應用先進科技的先進醫療研究，包括但不限於醫藥生物科技、藥物使用和治療、臨床試驗，以及遠程醫療等網上健康服務的研究，有助把衞生及醫護服務或傳染病研究所得的知識應用於臨床實務和制訂醫療政策；及
- 協助動用地區資源，在社區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項目。

申請網站：https://rfs2.healthbureau.gov.hk/tc_chi/funds/funds_hmrf/funds_hmrf_abt/funds_hmrf_abt.html

基金：醫療衞生研究基金（HMRF）• 2/4

研究員擬定項目

資助類別

醫療衞生研究基金就研究員擬定研究項目及促進健康項目接受撥款申請。

每個項目的撥款上限一般為港幣一百五十萬元，時限通常為三年。如有合理理據，款額及項目時限可獲酌情增加。

較大型的先導研究（例如擬日後推行的項目的可試驗性及可擴展性研究）或較易達到目標的小型研究，可申請撥款上限為五十萬元的種子撥款。

申請指引

請掃描下方二維碼獲取**「撥款申請指引」**（只提供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rfs2.healthbureau.gov.hk/tc_chi/funds/funds_hmrf/funds_hmrf_abt/funds_hmrf_abt.html

基金：醫療衞生研究基金（HMRF）• 3/4

委託研究項目

資助類別

醫療衞生研究基金資助根據由研究局的意見而確定須委託進行的特定研究計劃，用以建立科研能力、填補科研知識不足之處、協助制訂政策、應對特定事件，以及評估需要和威脅等。在這些計劃下所提供的資助，可按情況涵蓋研究項目、設備、基礎設施及其他建立科研能力的措施。

委託項目只會在需要時邀請研究機構進行。

基金：醫療衞生研究基金（HMRF）• 4/4

研究獎學金計劃

資助類別

研究獎學金計劃旨在支援處於事業初期至中期的研究人員或專業人員尤其是醫護專業人員，加強他們在公共衞生和衞生服務研究方面的能力。成功申請者將獲得資助（甲）參加海外培訓課程，有助其拓闊視野，並掌握知識和技能以裝備他們日後成為獨立科學家/研究人員，以及（乙）利用從培訓課程中所學的知識，進行一項具短中期內轉化潛力的小型原創研究計劃。

申請指引

請掃描下方二維碼獲取 **申請指引**（只提供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rfs2.healthbureau.gov.hk/tc_chi/funds/funds_hmrf/funds_hmrf_abt/funds_hmrf_abt.html

資助計劃：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 • 1/3

主計劃

資助準則

每個獲批項目的最高資助款額為核准項目成本的90%，或港幣300萬元，以較低者為準。

獲資助機構須自行承擔項目成本的餘額，或透過第三方贊助、利用項目收入或其他方法來支付，但不得涉及在項目場地或資料內刊登商業廣告。獲資助機構的承擔額可以現金或實物／實踐的形式履行。

申請截止

支援計劃全年接受申請，並按季度處理。

今期申請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

申請資格

合資格受惠人士：

合資格受惠人指來自合資格專業服務行業的香港專業人士。**合資格專業服務行業名單（詳情請掃描右側二維碼查詢）**

合資格申請機構：

以工商組織、專業團體、研究院所等形式運作的非分配利潤機構可提出申請，而該等機構必須是法定機構或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成立或註冊的機構。

政府部門不得申請支援計劃的資助，但可擔任協辦機構或支持機構。

合資格項目：

支援計劃沒有特別限制合資格的非牟利項目類型。合資格項目可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種類：(i)對外聯繫及推廣活動，例如展覽、推廣研討會及業界聯繫／業務配對活動；(ii)交流活動，例如國際會議／論壇、訪問及交流會議；(iii)能力提升項目，例如專業專科培訓課程／工作坊、考察團及專家簡報會；以及(iv)調查研究及研究，例如市場研究、關於專業標準框架／最佳實踐指引及專業人士額外認證的研究。如項目獲得或將獲得政府的其他撥款資助，支援計劃將不予考慮。

一般而言，項目應在三年內完成。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pass.gov.hk/main/tc/home/index.html

資助計劃：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 • 2/3

專業人士參與活動津貼計劃 • 1/2

津貼準則

- 津貼計劃的每個合資格參與費用項目的最高津貼額為，參與合資格活動的香港專業人士就該項目所支付的實際費用的九成，款額不得超過該項目的最高核准津貼額。
- 合資格參與費用項目的最高核准津貼額不可互相調撥。
- 津貼計劃的津貼款項將以實報實銷方式發放，惟參與活動的專業人士須全程出席有關活動。
- 津貼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費用項目包括以下與相關合資格活動有關的直接費用：

 (a)交通費；

 (b)住宿費；以及

 (c)活動主辦機構收取的參加費 / 團費，例如團體市內交通費和行業推廣活動或交流會的場地費。

目的

津貼計劃向香港專業人士提供津貼，以參與由政府和貿發局舉辦的合資格活動。這些活動應旨在達到以下至少一個支援計劃目標：

(a)加強本港專業服務行業與境外市場相類行業的交流和合作；

(b)推動相關的推廣活動；以及 / 或

(c)提升本港專業服務水平和對外競爭力。

申請期

參與津貼計劃活動的合資格專業人士在參加活動後，應儘早直接向相關的香港主要專業團體提交個人津貼計劃申領表格，並留意該團體規定的要求和截止日期。

津貼計劃的申請機構（香港主要專業團體）在收到參與活動專業人士的個人申領表格後，應向支援計劃秘書處提交津貼計劃申請表格，如有需要可分批提交；但無論如何，最後一批申請應在有關活動結束後八個星期內，提交支援計劃秘書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pass.gov.hk/psp/tc/background/index.html

資助計劃：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 • 3/3

專業人士參與活動津貼計劃 • 2/2

申請資格

合資格受惠人士：

合資格受惠人是指來自合資格專業服務行業並參與合資格的津貼計劃活動的香港專業人士。**合資格專業服務行業名單（詳情請掃描右側二維碼查詢）**

合資格申請機構：

津貼計劃申請應由香港主要專業團體，在香港專業人士參加合資格的津貼計劃活動後，代表他們提出申請。

申請津貼計劃津貼的香港主要專業團體須屬非分配利潤性質，也須是法定機構或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成立或註冊的機構。

非分配利潤機構是指不派發利潤予其董事、成員、股東、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的機構。津貼計劃的申請機構（即香港主要專業團體）須作出聲明，以往沒有而日後也不會派發任何所賺取的利潤予其董事、成員、股東、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

來自支援計劃合資格專業服務行業的香港專業團體，如有興趣成為津貼計劃的申請機構（即香港主要專業團體），可與支援計劃秘書處直接聯絡。支援計劃秘書處會諮詢有關政府決策局／部門以考慮該要求，並確定該團體是否有能力確認個別參加者的專業身份，以及安排把津貼計劃的津貼款項妥善發放予合資格參與活動的專業人士。

合資格活動：

津貼計劃的合資格活動是指由政府和貿發局舉辦的交流、推廣，以及提升專業水平的非牟利活動。這些活動應旨在鼓勵本港專業服務業界在疫情穩定後，加強向內地及海外市場推廣香港的競爭優勢和專業服務。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pass.gov.hk/psp/tc/background/index.html

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BUD專項基金」 —— 內地計劃 · 1/3

資助範圍

1. 資助個別香港企業推行有關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和拓展內銷的項目，從而提升他們在中國內地的競爭力，促進他們在中國內地業務的發展。
2. 合資格的香港企業可以透過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或拓展內銷以發展中國內地市場的項目申請資助。一些符合相關範疇的例子包括：
 - **發展品牌：**品牌發展策略與計劃制訂、品牌定位及形象設計及市場調研、品牌推廣等
 - **升級轉型：**新產品設計、新技術引進、管理體系提升、生產自動化等
 - **拓展營銷：**內銷市場研究、內銷策略與計劃制訂、內銷渠道建立、產品/ 服務推廣等

申請項目類別

任何符合本計劃範疇: (i)發展品牌； (ii)升級轉型；及(iii)拓展內銷市場，協助個別香港企業提升競爭力及發展中國內地市場的項目，均合資格申請本計劃的資助。共有兩類符合資格的項目:

第（i）類申請項目：撰寫「全盤業務計劃」

- 企業委聘合資格服務提供者制定有關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或拓展內銷的全盤業務發展計劃，以提升企業在中國內地的競爭力及促進中國內地業務的發展。

第（ii）類申請項目：實施計劃中全部或部分項目

- 企業自行及/或委任其他執行機構推行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或拓展內銷市場的特定措施，以提升企業在中國內地的競爭力及促進中國內地業務的發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BUD專項基金」網站：https://www.bud.hkpc.org/

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BUD專項基金」 —— 內地計劃 · 2/3

申請日期

計劃全年均接受申請。

一般申請及「電商易」申請會按批次分批處理。**本批次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9月30日（香港時間23:59）。**生產力局於截止日期後收到的申請將與下一批申請截止日期前收到的申請一同處理。

合資格服務提供者（適用於「第（i）類申請」）

申請企業可委聘合資格服務提供者代為撰寫全盤業務計劃，為確保實施資助項目的服務提供者有一定質素，申請企業聘用的服務提供者須符合以下資格：

- 按《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註冊，或屬香港的法定機構，或擁有有效中國內地營業執照的公司(只適用於內地計劃) ;及
- 成立 1 年或以上;及
- 完成 5 個有關品牌、升級轉型或拓展行銷的項目;及
- 顧問服務的負責人需有 5 年或以上與項目相關 經驗，及須要全程參與顧問項目。

服務提供者必須提供有效之證明文件包括公司 之背景、僱員之工作經驗及有關之項目資料 等。本執行機構將就以上所遞交的證明文件進行查核。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BUD專項基金」網站：https://www.bud.hkpc.org/

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BUD專項基金」 —— 內地計劃 · 3/3

申請指引

申請指引提供了一份詳盡的指導文件以協助申請者填寫申請表，申請指引記錄了一般資料介紹、申請資格、項目及資助金額、申請及審批程序、項目監督、發還資助、查詢及其他附加參考資料。

參考資料

一般申請：

電商易：

申請易：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BUD專項基金」網站：https://www.bud.hkpc.org/

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BUD專項基金」 —— 其他經濟體計劃 · 1/3

資助範圍

為支援企業發展更多樣化的市場，政府於2021年4月向基金注資15億元，並於 2021年7月起分三階段推出優化措施。

由2026年6月15日起，「BUD專項基金」其他經濟體計劃的資助地域範圍涵蓋東盟十國(包括文萊、柬埔寨、印尼、老撾、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澳洲、智利、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四國(包括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格魯吉亞、澳門、新西蘭、日本、韓國、奧地利、比利時-盧森堡經濟聯盟、加拿大、丹麥、芬蘭、法國、德國、意大利、墨西哥、荷蘭、瑞典、英國、科威特、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土耳其、巴林、秘魯、沙特阿拉伯、孟加拉國、埃及、匈牙利、巴基斯坦、哈薩克斯坦、蒙古及巴西，共47個經濟體。

合資格的香港企業可以透過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 或拓展營銷以發展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的市場的項目申請資助。一些符合相關範疇的例子包括：

- **發展品牌：** 品牌發展策略與計劃制訂、品牌定位及形象設計及市場調研、品牌推廣等
- **升級轉型：** 新產品設計、新技術引進、管理體系提升、生產自動化等
- **拓展營銷：** 內銷市場研究、內銷策略與計劃制訂、內銷渠道建立、產品/ 服務推廣等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BUD專項基金」網站：https://www.bud.hkpc.org/

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BUD專項基金」 —— 其他經濟體計劃 · 2/3

申請日期

計劃全年均接受申請。

一般申請及「電商易」申請會按批次分批處理。**本批次的截止日期為2026年9月30日（香港時間23:59）。**生產力局於截止日期後收到的申請將與下一批申請截止日期前收到的申請一同處理。

申請項目類別

任何一個或多個符合本計劃範疇:(i)發展品牌；(ii)升級轉型；及(iii)拓展營銷市場，協助個別香港企業提升競爭力及發展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市場的項目，均合資格申請本計劃的資助。共有兩類符合資格的項目:

第（i）類申請項目：撰寫「全盤業務計劃」

- 企業委聘合資格服務提供者制定有關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或拓展內銷的全盤業務發展計劃，以提升企業在中國內地的競爭力及促進中國內地業務的發展。

第（ii）類申請項目：實施計劃中全部或部分項目

- 企業自行及/或委任其他執行機構推行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或拓展內銷市場的特定措施，以提升企業在中國內地的競爭力及促進中國內地業務的發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BUD專項基金」網站：https://www.bud.hkpc.org/

資助計劃：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BUD專項基金」 —— 其他經濟體計劃 · 3/3

申請指引

申請指引提供了一份詳盡的指導文件以協助申請者填寫申請表，申請指引記錄了一般資料介紹、申請資格、項目及資助金額、申請及審批程序、項目監督、發還資助、查詢及其他附加參考資料。

參考資料

一般申請：

電商易：

申請易：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BUD專項基金」網站：https://www.bud.hkpc.org/

資助計劃：工商機構支援基金（TSF）• 1/4

資助範圍 • 1/2

- TSF資助非分配利潤組織推行項目，以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非上市企業的競爭力。
- 任何有助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非上市企業的競爭力的項目（已獲得或將獲得其他政府資助的活動除外）皆可申請工商機構支援基金。項目活動可包括研討會、工作坊、會議、展覽會、調查研究、獎勵計劃、最佳營運守則、數據庫、服務中心、支援設施和科技應用示範等。

- 以下與項目直接有關的支出可以獲得資助：
 1. **人手**：為推行項目而增聘的額外人手及為項目而調配的現有員工（全職或兼職）的薪金（包括僱主支付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可獲資助。若人手支出是按時薪形式計入項目支出，申請機構必須記錄有關員工（包括額外及現有員工）推行項目的工時並提交予秘書處。
 2. **額外機器設備**：一般而言，若擬購買的機器設備的成本等於或超過項目總支出的50%，除非有非常充分的理據，否則該項目將不獲基金考慮。因推行項目而購買或租賃額外機器設備的費用，才可獲基金資助。每個項目的機器設備撥款上限為港幣100 萬元，或有關機器設備的核准費用的90%，以金額較低者為準。
 3. **執行費用**：向執行機構支付有關協助申請機構推行項目的費用可獲資助。此費用應按每個項目成果所需的工作，並依照核准項目建議書所列的開支細項計算。

資助計劃：工商機構支援基金（TSF）• 2/4

資助範圍 • 2/2

4. 其他直接費用：

項目直接所需的其他開支可獲資助，包括：

a. 消耗品的費用

b. 外聘顧問的費用

c. 製作及推廣項目成果的費用（例如印刷單張、廣告宣傳及租用研討會場地等費用）

d. 交通費

項目小組成員的交通開支不能多於總預算或總實際支出的5%（以金額較低者為準）。如須乘搭飛機，只有經濟艙客位的票價可獲資助。

e. 外聘核數費用

就項目支付的外聘核數費用，每宗最高可獲資助港幣一萬元。

f. 專利權註冊費用

與項目直接有關的專利權註冊費，最高資助額為港幣25萬元。

資助計劃：工商機構支援基金（TSF）• 3/4

資助款額

- 每個獲批項目最多可獲基金資助港幣500萬元或該項目總核准開支的90%，以金額較低者為準。獲資助機構須最少承擔項目總開支的10%，形式可以是現金、實物或贊助。 （1）

- 註（1）：請掃描二維碼以參閱「致申請機構的重要通知」

申請及評審

- 基金全年接受申請，並按季度進行評審。
- 評審委員會一般在三月、六月、九月和十二月召開評審會議，審核對上一個季度收到的申請。
- 在正常情況下，申請機構會在相關的評審委員會會議後約一個月，獲知會評審結果。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TSF網站：https://www.smefund.tid.gov.hk/tc_chi/tsf/tsf_objective.html

資助計劃：工商機構支援基金（TSF）• 4/4

申請資格

- 所有非分配利潤組織（須為法定機構或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下註冊的機構）均可申請基金。
- 非分配利潤組織是指不派發紅利予其董事、股東、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的組織，如工商組織、專業團體或研究機關等。
- 申請機構可委聘執行機構協助推行項目。申請機構須在申請表上提供證明（例如項目小組主要成員的履歷），以顯示執行機構能有效地執行項目。
- 申請機構亦可尋求相關機構（牟利商業團體或具有政治背景的組織除外）的支持，作為項目的合作機構。

申請期

全年可申請。

項目推行時間

獲基金資助的項目必須於三年內完成。

資助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EMF)・1/2

資助範圍

- EMF旨在向中小企業提供資助，以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藉此協助其擴展香港境外市場。

申請期

- 全年可申請；
- 只接受於2026年6月30日（即EMF於特別措施結束並整合至「BUD專項基金」的日期）或之前完結之合資格推廣活動的資助申請。
- 申請企業須於推廣活動完成日後的60個曆日內遞交實報實銷申請；或於活動開始日前45至120個曆日內遞交首期撥款申請，並於活動完成日後的60個曆日內提交相應的終期撥款申請。

資助上限

- **每宗申請的資助上限**
 - 每宗申請只可涵蓋參與一項推廣活動的相關開支。每宗成功獲批的申請之最高資助額為以1（政府）：3（申請企業）的配對模式計算申請企業就有關活動繳付的核准開支總費用或10萬港元，以較低者為準。申請企業在一宗申請下就申請指引內開支項目所載段落6(i)、6(vii)、6(viii)/6(ix)/6(xii)、6(xiii)、6(xiv)/6(xv)/6(xvi)/6(xvii)、6(xviii)/6(xix))合共所獲的資助額，將成為該申請中所有其他合資格開支項目資助額的上限。
- **每家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
 - 企業申請基金資助的次數不限，然而每家企業所獲的累計資助上限為100萬港元，而涉及申請建立或優化申請企業擁有的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的活動資助上限為每家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的50%。已獲資助建立或優化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後的兩年內，該申請企業有關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的新申請將不予接納。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EMF網站：https://emf.tid.gov.hk

資助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EMF)・2/2

申請資格

申請基金資助的企業（1）須符合以下資格：

- 在香港按照《商業登記條例》（香港法例第310章）登記的非上市企業。
- 在申請基金時，企業須在香港有實質業務運作。空殼公司或在香港境外從事主要業務運作的企業，均不會被視為在香港有實質業務運作（2）。
- 如企業以前曾獲基金資助，所獲的累計資助金額不能超過基金規定的累計資助上限。擁有相近商業登記資料（例如業務性質、地址、聯絡電話、股東/董事）的申請企業，會被視為關連企業。就計算累計資助上限而言，該些關連企業會被視為單一企業，即該些關連企業所獲的累計資助金額會被合併計算及不能超過累計資助上限。
- 企業並非申請所涉及的推廣活動及相關服務的主辦/協辦機構/服務供應商或與主辦/協辦機構/服務供應商有關連的公司。

註（1）： 就EMF而言，「企業」指以圖利為目的而從事任何形式的業務的法人。非圖利或非分配利潤組織並不符合資格。由2021年4月30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EMF放寬只限中小企業申請的要求。

註（2）：申請企業須按要求提供相關文件，證明企業在申請EMF時在香港有實質業務運作。審核的各種考慮因素及可作為證明文件的例子，請參考申請指引附件一。

勞工處|Labour Department

資助計劃：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資助內容

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按照香港法例聘請並派駐香港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及接受在職培訓，可向政府申領的津貼為每名參與青年薪酬的60%，上限每月12,000港元，為期最長18個月。企業須以不低於月薪18,000港元聘請持有學士或以上學歷的青年，並按市場薪酬水平聘用持有副學位的青年。

申請截止

全年可申請；

本屆計劃招聘期由2026年1月2日開展至2026年12月31日。

申請資格

機構取錄的青年於入職時必須為18至29歲，以及持有香港或香港以外高等教育院校頒發的副學位或以上學歷，並為可合法在香港受僱工作的香港居民。2026年度的應屆畢業生亦可參與本屆計劃。

有關詳情請掃描下方二維碼參閱計劃的**「參與機構指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1.jobs.gov.hk/0/tc/information/gbayes/

資助計劃：展翅青年就業計畫 • 1/2

資助內容

計劃目標：勞工處「展翅青年就業計劃」為15至29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青年，提供全面的求職平台，幫助青年認識自我和職業志向，豐富他們的工作技能及經驗，以提升就業競爭力。

1. **就業發展及支援服務：**擇業導向及支援服務
2. **培訓課程：**

 就業顧問會協助學員揀選及報讀以下合適的培訓課程：

 - 僱員再培訓局提供多元化的培訓課程，包括全日制「就業掛鈎課程」、兼讀制「通用技能課程」及「技能提升課程」，以及為特定服務對象而設的全日制 / 兼讀制青年培訓課程；
 - 「展翅青年就業計劃」會因應不同的服務需要，為特別就業計劃或特定服務對象舉辦培訓課程
3. **工作實習：**1個月工作實習訓練
4. **在職培訓：**6至12個月有薪在職培訓，職外職業技能培訓
5. **培訓津貼**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www.yes.labour.gov.hk

資助計劃：展翅青年就業計畫・2/2

申請資格

- 本計劃歡迎15至29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青年人參加
- 參加者須持有效香港身份證及可在香港合法受僱

申請截止

「展翅青年就業計劃」全年接受報名，費用全免。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 協作研究金

- 協作研究項目補助金及協作研究設備補助金

資助內容

協作研究項目補助金

- 協作研究項目補助金旨在鼓勵教資會資助大學轄下研究單位進行跨學科及／或跨大學而具協作性的集體研究工作，從而在學術水平、質素、領域及／或影響上提升大學的研究成果。協作研究項目補助金資助研究項目相關的研究人員、設備及一般費用。研資局在評審過程中，會著重考慮計劃書能否提升研究人員的研究能力及發展成為研究優勢領域的潛力。
- 協作研究項目資助的項目統籌者可為進行中的研究項目申請「延續」資金，相關建議項目必須由同一項目統籌者帶領，並有獨立的研究方向，及備有「延續」正在進行中的研究項目或全新的研究目標。研資局會將有關申請與其他協作研究計劃書一起進行評審。

協作研究設備補助金

- 資助購置單一大學難以負擔的大型研究設備、儀器及圖書館資料，以進行協作研究工作；
- 協助大學運用設備供應商的支援，進一步擴大研資局的撥款價值；以及
- 資助研資局轄下協作研究金研究項目的成員使用大型研究設施所需的費用，從而省卻購置新設備的需要。

申請資格

申請協作研究項目補助金和協作研究設備補助金的項目統籌者必須為受教資會資助大學聘任的教學人員，並符合以下所有要求：

1. 申請人是受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
2. 按通用數據搜集方式所採用的職級分類，申請人職級必須為'A'至'I'級 (即是「教授」至「助理講師」)；
3. 申請人主要從事學位、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的工作， 並投入至少80%的工作時間在有關工作上；以及
4. 申請人的薪酬全數由大學本部撥款支付。

客席教學人員必須為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而年期須涵蓋整個研究項目的期限，方合資格申請。由校外研究補助金資助的人員則不合資格。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crf/index.html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 協作研究金

- 新進學者協作研究補助金

資助內容

新進學者協作研究補助金

- 新進學者協作研究補助金旨在支持新進學者進行協作研究，增進經驗，以備將來競逐更具規模的協作研究撥款。新進學者協作研究補助金只接受協作研究項目的申請。有關研究設備的申請，須透過協作研究設備補助金提出。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 申請人是受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
- 至截止提交申請當日，在任何本地或海外大學按實任制／終身聘任制受聘為副教授級或同等職位不多於三年（即副教授級以下的研究人員也可提交申請），全職從事涉及教學和研究職務的學術工作；或取得博士後學位（或相關領域的同等最高學歷）不多於十二年，以較短者為準；
- 按通用數據搜集方式所採用的職級分類，申請人職級必須為'C'至'I'級(即是「高級講師」至「助理講師」)；
- 申請人主要從事學位、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的工作，並投入至少80%的工作時間在有關工作上；以及
- 申請人的薪酬全數由大學本部撥款支付。

與協作研究項目補助金或協作研究設備補助金不同，客席教學人員並不符合申請新進學者協作研究補助金的資格。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crf/index.html



資助機會： 歐盟與香港研究資助局研究合作計劃

資助內容

- 本計劃接受在食品、農業、與農業食品相關的生物解決方案、氣候變化及生物多樣性等領域的研究項目申請及交流項目申請。
- 研究項目年期不可超過五年，亦不可超過相關的「歐洲地平線」資助項目的年期。
- 每個研究項目和每個交流項目的資助金額最高分別為300萬港元及50萬港元(均不計附加行政費用在內)。·

申請資格

香港申請者必須為歐盟「歐洲地平線」於2023-24年度工作計劃獲資助項目的合作夥伴，並須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的申請資格。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eu_hk/index.html



資助機會：德國與香港合作研究計劃

資助內容

- 計劃不設申請限額，香港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也可遞交申請。作為首席研究員的申請者每年只能遞交一份申請，唯可同時兼任其他申請者的項目成員。
- 為促進香港青年科研人才的發展，由2026/27年度起，如申請獲得批准，項目預算應包括研究生（RPg）資助。如擬定的行程或項目沒有研究生參與，申請人須在申請表上解釋說明。
- 首席研究員應藉着研資局的資助，帶同研究生到德國的夥伴院校實地進行研究及交流，作為培訓及增加研究生於外地交流的經驗。每年計劃預算為$1,200,000萬港元。每年的旅遊補助金最多為$45,000港元。歡迎香港及德國學術機構 / 公司向申請此計劃之學者提供額外資助。

申請資格

作為首席研究員的香港申請者應完全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的申請資格。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ge_hk_jrs/index.html



資助機會：法國與香港合作研究計劃

資助內容

- **計劃不設申請限額，香港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也可遞交申請。**
- 作為首席研究員的申請者每年只能遞交一份申請，唯可同時兼任其他申請者的項目成員。
- 香港的首席研究員可以藉著研資局的旅遊補助金，帶同研究生到法國的夥伴院校實地進行研究及交流，作為培訓及增加研究生於外地交流的經驗。
- 每年年度計劃預算為$1,020,000港元，其中$150,000港元用於香港舉行的會議 / 工作坊補助金。如項目申請涉及帶同研究生到法國進行研究及交流，每年的旅遊補助金最多為$45,000港元，如申請不涉及帶同研究生到法國進行研究及交流，每年的旅遊補助金最多則為$31,250港元。歡迎香港及法國學術機構 / 公司向申請此計劃之學者提供額外資助。

申請資格

作為首席研究員的香港申請者應完全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的申請資格。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fr_hk_jrs/index.html



資助機會：法國國家科研署與研資局合作研究計劃

資助內容

- **本計劃旨在進一步加強香港與法國的科研人員就共同興趣的領域上的合作。**
- 本計劃資助為期36至48個月之研究項目。香港申請者可就研究項目申請不超過300萬港元(不計附加行政費用在內)資助。

申請資格

香港申請者須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的申請資格。法國申請者應向法國國家科研署查詢申請資格。聯合申請必須同時符合研資局及法國國家科研署的要求，方獲考慮。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anr/index.html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優配研究金

資助內容

設立優配研究金的目的，是為表現卓越或潛質優厚的學者提供額外資助。優配研究金的學術研究類別可分為以下兩項：

- 基本研究 -研究目的為擴闊知識的領域，不論有關研究會否為人類帶來即時的益處；以及
- 應用研究 – 研究致力於符合某些具作用及功能的需要，過程中會涉及對某些特定範圍作出理論的運用，以達到某些特定的目的，從而為人類帶來短期至中期的裨益。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本輪申請截止日期為2026年10月30日。

申請資格

作為申請項目的首席研究員，申請人必須是教學人員，並符合以下所有要求：

1. 申請人是教資會資助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
2. 申請人職級為'A'至'I'級(即是「教授」至「助理講師」)；
3. 申請人主要從事學位、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的工作，並投入至少80%的工作時間在有關工作上；以及
4. 申請人的薪酬全部由大學本部撥款支付。

客席教學人員必須為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而年期至少達一年或涵蓋研究項目的期限(取其較長者)，方合資格申請。由校外研究補助金資助的人員則不合資格。

作為過渡性措施，從事非學位課程的教學人員，如有關課程仍由教資會資助，他們亦可以首席研究員的身份提出申請；惟此類合資格人員必須完全由所屬院校的普通經費資助。此安排會維持至有關課程不再由教資會資助為止。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grf/index.html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傑出青年學者計劃

資助內容

- 申請人於其首年全職從事教學工作，可申請為期最多五年的研究項目；若其於第二年全職從事教學工作，可申請為期最多四年的研究項目；若其於第三年全職從事教學工作，可申請為期最多三年的研究項目；以研資局決定為準；
- 獲撥款資助的項目，如果其研究計劃被評定為「傑出」級別及其提出的「教育計劃」被評定為滿意級別，該學者將可以獲得「傑出青年學者獎」；除了獨立研究的資金外，獲獎學者將額外獲得10萬元以作發展教育活動，包括用以培訓學士課程學生進行研究之用。而其他獲撥款資助的項目，如果其提出的「教育計劃」被評定為滿意級別，該學者亦可以獲得額外5萬元以作發展教育活動；
- 申請人不可將任可人員列作為共同研究員；
- 每個學科小組會議會安排獨立環節，審批傑出青年學者計劃的申請，以確保新進學者只會與此計劃內的其他申請人競爭，而非與優配研究金的申請人競爭

申請資格

作為申請項目的首席研究員，必須是教資會資助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並符合以下所有要求：

1. 至本屆資助計劃截止提交申請當日，在任何大學(本地或海外)按實任制 / 終身聘任制受聘為助理教授或同等職位，全職從事涉及教學和研究職務的學術工作，而任職期不多於三年；
2. 申請人在大學主要從事學位、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的工作，並投入至少80%的工作時間在有關工作上；以及
3. 申請人的薪酬全部由大學本部撥款支付。

合資格的申請人可選擇申請傑出青年學者計劃或優配研究金撥款，但不能於同一撥款年度同時申請上述兩個計劃。

如有特殊個案(包括未被以上規定涵蓋的情形)，研資局會按個別情況作出特別考慮。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本輪申請截止日期為2026年10月30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ecs/index.html

資助機會：主題研究計劃

資助內容

主題研究計劃設有四個研究主題，四個主題下共設有21個重大挑戰題目。四個研究主題分別是：

1. 剖析、預防及治療疾病
2. 建設可持續發展的環境
3. 加強香港作為地區及國際商業中心的策略地位
4. 促進對香港起重要作用的新興研究及創新項目

每個項目的年期最長為五年，研資局資助金額上限為7千5百萬元（按直接項目成本計算）。

申請資格

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申請資格**的研究人員可提交申請，每名申請者可以項目統籌者身分在每一輪的卓越學科領域計劃或主題研究計劃提交一份建議書。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本輪申請截止日期為2026年11月9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trs/index.html



資助機會：卓越學科領域計劃

資助內容

卓越學科領域計劃旨在協助教資會資助大學鞏固及發揮香港在研究方面的現有優勢，並使其發展為卓越學科領域。

每個項目的年期最長為五年，研資局資助金額上限為7千5百萬元（按直接項目成本計算）。

申請資格

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申請資格**的研究人員可提交申請，每名申請者可以項目統籌者身分在每一輪的卓越學科領域計劃或主題研究計劃提交一份建議書。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本輪申請截止日期為2026年11月9日。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aoe/index.html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研究影響基金

資助內容

研資局成立研究影響基金有以下兩大目的：

- 鼓勵本地學者積極考慮潛在的研究效益，使更廣泛的社區能夠受惠；並鼓勵本地大學進行更多具影響力及可轉化作應用的研究項目；及
- 鼓勵開展更多學術界以外的研究合作（例如政府部門、商界、工業界、研究組織）。

在此計劃下，教資會資助的大學/合作夥伴須為合資格項目提供強制性配對資金，資金比例為70% (研資局) 及 30% (大學或其項目合作夥伴)。每項成功申請研究影響基金的項目最高可獲研資局撥款資助10,000,000港元，另外的30%配對資金可來自大學，業界，非政府組織，其他相關機構或私人捐贈。研究項目年期須為三至五年。

申請資格

作為申請項目的項目統籌人，申請人必須是教學人員，並符合以下所有要求：

1. 申請人是受教資會資助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
2. 申請人職級為通用數據搜集方式中界定的'A'至'I'級 (即是「教授」至「助理講師」)；
3. 申請人主要從事學位、碩士或博士學位課程的工作，並投入至少80%的工作時間在有關工作上；以及
4. 申請人的薪酬全部由大學本部撥款支付。

客席教學人員必須為大學本部聘任的全職人員，而任期至少涵蓋研究項目的期限，方合資格申請。由校外研究補助金資助的人員則不合資格。

作為過渡性措施，從事非學位課程的教學人員，如有關課程仍由教資會資助，他們亦可以項目統籌人的身份提出申請；惟此類合資格人員必須完全由所屬院校的普通經費資助。此安排會維持至有關課程不再由教資會資助為止。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rif/index.html



資助機會：策略專題研究資助金

資助內容

策略專題研究資助金（資助金） 旨在資助有助香港應對重要課題的協作研究項目。

本計劃採用由上而下的方式設定研究主題，重點強調與香港發展的相關性。

申請人可就「人口結構變化 – 高齡化社會」研究領域提交研究建議，該領域由三個關鍵範圍構成，即 (一) 關愛社區的康健與遐齡、(二) 智慧科技與樂齡、及 (三) 銀髮社會、經濟與金融。

在研究領域內而又特別優秀的計劃書，即使是超越上述三個關鍵範圍之外仍可被考慮。

申請資格

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申請資格**的研究人員可提交申請，每名申請者可以項目統籌者身分在每一輪的卓越學科領域計劃或主題研究計劃提交一份建議書。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初步建議書須於**2026年9月10日下午5時前**，透過所屬統籌大學之研究辦事處呈交至教資會秘書處。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stg/index.html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研究資助局合作研究重點項目計劃

資助內容

本計劃是由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自然科學基金委）及香港研究資助局（研資局）協議成立，目的是資助內地及香港跨學科、跨院校的合作研究重點項目，以持續提升內地與香港的研究成果與影響力。

本計劃資助由內地和香港地區科研人員聯合提出的合作研究計劃。重點資助的領域為信息技術、生命科學、新材料科學、海洋與環境科學、醫學科學及管理科學。

本計劃旨在資助為期四年的研究項目。香港申請人可就研究項目申請不超過港幣360萬元（附加行政費用除外）。計劃每年資助約十個項目。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香港申請人的申請資格，與基金委及研資局聯合科研資助基金計劃的相關要求無異。內地或香港申請人**只可在同一資助年度中於聯合科研資助基金計劃下以首席研究員或於本計劃下以項目統籌者的身份提交一份申請。**

香港項目統籌者應完全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的申請資格。已獲聯合科研資助基金計劃資助並在進行中的合作研究項目的首席研究員，不能以項目統籌者的身份向本計劃遞交新申請，除非有關香港及內地首席研究員已在本計劃的截止日期前分別向研資局及基金委遞交該項目完成報告。若該首席研究員並非以項目統籌者的身份參與本計劃，則不受上述條文限制。此外，香港申請人亦須查閱基金委的相關規定，以確定其香港項目統籌者的身份符合基金委的規定。

中國內地申請人應向自然科學基金委查詢以確保符合計劃的申請資格。
中國內地和香港以外地區的研究人員可以作為內地或香港一方的成員，參與本計劃。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nsfc_crs/index.html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資助機會：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研究資助局聯合科研資助基金

資助內容

本計劃資助由內地和香港地區科研人員聯合提出的研究計劃，以及兩個在港舉行的會議項目。重點資助的領域為信息科學、生物科學、新材料科學、海洋與環境科學、醫學科學及管理科學。

- **研究項目**：研究項目為期四年。香港申請者可就研究項目申請不超過125萬港元(不計附加行政費用在內)的資助。
- **會議項目**：會議項目旨在促進香港和內地相類領域的青年研究員通過發表其近期及未公開的研究工作，發展新的合作。計劃會甄選兩個擬在香港舉行的會議給予資助，一個屬理科範疇（即生物學與醫學、工程學及自然科學），一個屬非理科範疇（即人文學及社會科學以及商學）。會議項目為期兩天或三天，並應在研資局指定的期間（一般為每年7月1日至翌年6月30日）舉行。每個會議可向研資局申請的補助金最多為250,000港元。

申請截止

每年接受申請

申請資格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研究資助局聯合科研資助基金申請資格如下：

- **研究項目**： 中國內地或香港申請者只可**在同一資助年度中於本計劃或青年研究計劃下以首席研究員或於合作研究重點項目計劃下以項目統籌者的身份提交一份申請。**
 香港首席研究員應完全符合研資局優配研究金的申請資格。正在進行中的聯合科研資助基金研究項目的香港首席研究員，或合作研究重點項目的香港項目統籌者，均不能再向本計劃以首席研究員的身份遞交新的申請書，除非有關的中國內地及香港首席研究員／項目統籌者已在初步申請的截止日期前分別向自然科學基金委及研資局遞交該項目的完成報告。如果該首席研究員／項目統籌者並非以首席研究員的身份參與本計劃，則不受上述條文限制。此外，香港申請者亦須查閱自然科學基金委的相關規定，以確定其香港首席研究員的身份符合自然科學基金委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有關申請通告。
 中國內地申請者應向自然科學基金委查詢以確保符合計劃的申請資格。
 中國內地和香港以外地區的研究人員可以作為中國內地或香港研究團隊的成員，參與本計劃。
- **會議項目**：香港首席研究員或香港團隊內的共同研究員須符合研資局傑出青年學者計劃的申請資格。香港首席研究員應與內地的合辦人合作，而該合辦人須符合基金委「年青學者」的資格要求。有關基金委資格要求事宜，請以電郵向基金委港澳台事務辦公室查詢：**gat@nsfc.gov.cn。**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ugc.edu.hk/big5/rgc/funding_opport/nsfc/index.html



基金：紅鳥創新基金（RIF）

資助內容

紅鳥創新基金與風險投資管理人合作，共同建立多個風險投資基金，以支持香港科技大學的創業生態系統。

- 涵蓋從早期階段到擴展階段的公司，重點關注深科技領域，如人工智能、半導體和機器人、新材料、能源與可持續發展、生物醫學與醫療保健。
- 總額為5億港元的風險投資基金計劃，初始撥款為2億港元，旨在創造20億港元的投資基金。
- 支持由香港科技大學的教職員、學生和校友創立的初創企業，以及商業化香港科技大學知識產權或由香港科技大學孵化的公司。

申請資格

RIF 根據多種定量和定性因素評估風險投資管理人，包括：

- 團隊
- 投資策略
- 投資流程
- 過往業績
- 對大學的其他優惠措施
- 利益一致性

申請

RIF 全年邀請風險投資管理人合作。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okt.hkust.edu.hk/RIF



資金：香港科技大學創業基金 (E-Fund)

資助內容

- 香港科技大學承諾提供1億港元的創業基金，旨在支持有前景的香港科技大學科技初創公司。
 - E-Fund 通常投資於天使輪、種子輪或前A輪融資，但在可行的情況下，也可能投資於後續融資輪。
 - 每家初創公司的初始投資金額限制為最多500萬港元。
 - 香港科技大學通常保留觀察席的選擇，但不會擔任初創公司的董事會席位。
- E-Fund 有助於填補香港科技大學初創公司在獲得足夠外部資金以增長或擴展之前的資金缺口。

申請資格

- E-Fund 只會投資於符合以下資格要求的香港科技大學初創公司：
 - 由香港科技大學的教職員、職員、學生和/或校友合法及實益擁有至少10%的私人公司。
 - 在E-Fund進行初始投資時，成立時間不超過7年。
- E-Fund 可以投資於任何擁有創新技術和/或商業模式的初創公司。

申請

E-Fund全年接受資金申請。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e-fund.hkust.edu.hk/

資金：Technology Start-up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okt.hkust.edu.hk/zh-hant/tsssu

資金：科研實踐基金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okt.hkust.edu.hk/zh-hant/bridge-gap-fund

資助計劃： DeepTech100+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tec.hku.hk/deeptech100/

資助計劃： SEED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資助計劃： Tech-Up GBA Innovators Programme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tec.hku.hk/hkutsssu/

資助計劃： Technology Startup Support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HKBMIA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tec.hku.hk/hkutsssu/

基金：HK Tech 300 種子基金

資助內容

香港城市大學「HK Tech 300」創新創業計劃下成立了HK Tech 300種子基金，為學生提供機會，讓他們開拓視野，發揮無限創意，把意念實踐出來。每隊獲選的項目團隊可獲十萬港元的種子基金，協助他們把創新意念發展成初創企業。在6至12個月的資助期結束後，合資格的項目團隊會獲推薦申請高達一百萬港元的HK Tech 300天使基金。

申請截止

第21輪申請於2026年9月23日開始，2026年10月7日12pm結束

申請指引

HK Tech 300 種子基金申請指引 （僅提供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cityu.edu.hk/hktech300/zh-hk/about-hk-tech-300/hk-tech-300-seed-fund

香港城市大學 |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基金：HK Tech 300 天使基金

資助內容

城大於HK Tech 300計劃下設立了HK Tech 300 天使基金，合資格的初創公司每間最高可獲港幣一百萬元的天使基金投資，以及共享工作間，以啟動或進一步提升業務發展，促進轉化城大研究成果為有影響力的應用，造福社會。

透過與工商界更緊密的聯繫，合資格的初創公司更可獲安排與主要商會及其他支持機構作商務會面，並得到諮詢、創業導師指導、專業意見等不同形式的支援。

申請截止

第16輪申請於2026年9月23日開始，2026年10月14日12pm結束

申請指引

HK Tech 300 天使基金申請指引（只提供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cityu.edu.hk/hktech300/zh-hk/about-hk-tech-300/hk-tech-300-angel-fund

基金：Technology Start-up Support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申請網站： https://www.cityu.edu.hk/svie/government-fundings/tsssu



基金：Knowledge Transfer Impact Project Fund (KT-IPF)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kto.cuhk.edu.hk/en/knowledge-transfer/funding-support-incubation-program/ktipf-cuhk



基金：Knowledge Transfer Venture Impact Fund (KT-VIF)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kto.cuhk.edu.hk/en/knowledge-transfer/funding-support-incubation-program/ktvif-cuhk



基金：Pre-incubation Program (Pi)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kto.cuhk.edu.hk/en/knowledge-transfer/funding-support-incubation-program/pre-incubation-program-pi-cuhk



基金：IdeaBooster Fund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kto.cuhk.edu.hk/en/knowledge-transfer/funding-support-incubation-program/ideabooster-fund-cuhk



基金：社會企業起動計劃

目的

「社會企業起動計劃」自 2015-16 推出，一直支持中大同學和年輕校友將他們的創意轉化為有意義的創業公司，更重要的是，計劃提供來自實際商業領域和專業領域專家的指導和培訓。參賽團隊會由經驗豐富的導師帶領，擬定營運計劃書並競逐**「中大社企基金」**（每隊最高可獲港幣$100,000種子基金），以成立具有社會使命的企業。

申請

每年接受申請。相關資訊請以官方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申請資格

1. 每隊的人數規定為 2 至 10，隊伍中所有成員均為中大在學學生或畢業三年內的校友
2. 參加者只可擔任一隊的隊長，而隊長必須為中大在學學生，並為該隊核心成員
3. 隊長及所有成員應出席最少一半的培訓活動
4. 項目從未獲取「中大社企基金」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seds.osa.cuhk.edu.hk/tc/



基金：Technology Start-up Support Scheme for Universities (TSSSU)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kto.cuhk.edu.hk/en/knowledge-transfer/funding-support-incubation-program/tsssu,-tsssu-cuhk

基金：Micro Fund Scheme (MF)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申請網站：https://www.polyu.edu.hk/kteo/entrepreneurship/funding_investment/polyu-micro-fund-scheme/



基金：PolyU Entrepreneurship Investment Fund

網頁內容只限英文版

申請網站：https://www.polyu.edu.hk/kteo/entrepreneurship/funding_investment/polyu-entrepreneurship-investment-fund/



香港理工大學 |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理大天使基金（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 原有計劃）： Angle Fund

TSSSU-O

概覽

「理大天使基金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 原有計劃）」由香港創新科技署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每年撥款 640 萬港元資助，專門協助由理大學生、舊生、教授及教職員成立的優秀科技初創企業發展。 該計劃會為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提供最高50萬港元資助，資助期長達三年。此外，初創企業還有機會透過理大創業投資基金獲得額外50萬港元。

申請

詳情請參閱英文版，以獲取更多資料。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polyu.edu.hk/kteo/entrepreneurship/funding_investment/polyventures-angel-fund-scheme/tsssu-o/



理大天使基金（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 延伸計畫）： Angle Fund

TSSSU+

概覽

「理大天使基金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 延伸計劃)」由香港創新科技署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每年撥款640 萬港元資助，專門協助由理大學生、校友、教授及教職員成立的優秀科技初創企業發展。該計劃會為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提供最高80萬港元資助，資助期長達三年。

申請

詳情請參閱英文版，以獲取更多資料。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www.polyu.edu.hk/kteo/entrepreneurship/funding_investment/polyventures-angel-fund-scheme/tsssu-plus/



基金：創新創業博士後計劃

概覽

「創新創業博士後計劃」旨在培育博士研究生成為科技創業家，將其科研技術轉化為具社會影響力的創新產品或服務。 該計劃向全球各地應屆博士畢業生開放，有志願透過初創企業將研究技術商業化即可申請。 計劃受惠於理大及其內地技術創新研究院的豐富資源和網絡，可為博士後申請人提供可觀的薪酬待遇、科研設施、創業資助，以及學術與業界導師的雙重指導，以探索多樣化的應用場景，並將其研究成果轉化為現實影響。

申請

詳情請參閱英文版，以獲取更多資料。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 https://www.polyu.edu.hk/kteo/entrepreneurship/funding_investment/translational-startup-postdoc-programme/?sc_lang=tc



基金：香港浸會大學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TSSSU)

簡介

香港浸會大學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是一項「初創公司」資助計劃，透過以下方式提供資金支援，將大學的研發成果實踐：

- 鼓勵在浸大進行更多創業活動
- 促進浸大知識產權及在浸大開發的科研技術作更廣泛的商業發展
- 鼓勵更多科技創新企業，為創新生態系統帶來活力

參與者——教職員工、學生和符合條件的校友——將能夠透過以下不同方式從該計劃的資金支持中受益：

- 建立專業知識，為科技公司提供有關其研究方向和技術開發的諮詢
- 創業經歷
- 為科技新創創新生態注入新動力

從 2023-24 年度起，TSSSU 包括 TSSSU-O 和 TSSSU+。 TSSSU-O是該計劃的原始組成部分。TSSSU+是一項增強措施，為一些已獲得私人投資的切具增長潛力的初創企業提供一對一的配對資金。

報名資格

「合資格申請者」必須屬於以下類別之一：
- 浸大教學或研究人員；
- 浸大全日制或兼讀制學生（不包括副學位課程）；
- 浸大校友，須在畢業證書上所示的畢業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個曆年（以香港浸會大學TSSSU申請截止日期為準）；

浸大TSSSU的申請必須以團隊形式提交（即涉及不止一個人）。團隊必須包括至少一名合資格申請成員，該成員不得就讀副學位課程，並且必須被視為「重要團隊成員」。
不論公司規模，獲得資助的公司必須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的公司。浸大TSSSU的資助金額必須存入該公司在香港的銀行賬戶。

由香港浸會大學研發和保護的知識產權將優先考慮。

此中文版本只供參考，一切內容以英文版本為準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kto.hkbu.edu.hk/zh-hk/our-services/funding-opportunities/TSSSU.html



基金：HKBU Inno Realisation Fund

簡介

- 該基金旨在促進香港浸會大學（HKBU）社群內的創新和創業文化，並促進HKBU創新和專業知識的知識轉移和商業化。
- 基金的期限為一年。在最初的五個月內，基金將專注於將知識成果轉化為可行的商業計劃和行動方案。這包括識別市場中的潛在試驗機會或商業夥伴關係，以支持HKBU創新的商業化。
- 在接下來的七個月內，基金將把重點轉向業務發展和商業化。知識轉移處（KTO）將為項目進行培育，為獲取外部支持計劃（如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TSSSU）、香港科技園公司（HKSTP）和數碼港孵化計劃）做好準備，以進一步擴大其影響力。

報名資格

- 申請基金的團隊必須以團隊形式申請*（即多於一人），並且至少需包含以下類別中的一名成員：
 - 香港浸會大學的教學或研究人員，包括教授、教職員和研究人員；或
 - 香港浸會大學的現任全職或兼職學生（副學位課程除外）；或
 - 在截至2025年4月21日的過去10個曆年內畢業的香港浸會大學校友（不包括未完成學業者）。
- 所有公司申請者必須是在香港公司條例下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並且截至2025年4月21日不超過一年（不論規模）（即「合資格公司」）。該基金的目標是為創新生態系統注入新活力。因此，已經或正在接受TSSSU或其他孵化計劃支持的項目或公司不符合基金的申請資格。
- 由香港浸會大學研發和保護的知識產權將優先考慮。

*申請可以由公司或團隊提交。如果公司已註冊運營該項目，申請人必須通過公司提交申請。

此中文版本只供參考，一切內容以英文版本為準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申請網站：https://kto.hkbu.edu.hk/zh-hk/our-services/funding-opportunities/Inno-Realisation-Fund.html#accordion-426d32bfa8-item-a752b8e29b

項目團隊

項目負責人

陳小庄，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項目經理

嚴文君，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項目經理

陳思逸，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項目經理

項目指導

廖麗芳，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總幹事

項目顧問委員會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常務會董會

- 會長：盧毓琳教授
- 副會長：蔡少偉博士、周博裕博士、林煌權博士、李小羿博士
- 常務會董：陳晉宇、楊鋒、閔志東
- 秘書長：鄭裕彤

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
HK Bio-Med Innotech Association

謝謝！

如有查詢，請聯繫本會秘書處

郵件：info@hkbmia.hk

電話：+852 6936 5328 / +86 15012527414



本會致力於為香港建立一個國際性的生物科技產業平台.....